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600795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目录

一、重要提示.....	2
二、公司基本情况.....	2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7
五、董事会报告.....	7
六、重要事项.....	13
七、财务会计报告.....	23
八、备查文件目录.....	131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公司半年度报告经公司六届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四)

董事长	朱永芑
总经理	米树华
总会计师	姜洪源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任慕棣

公司董事长朱永芑、总经理米树华、总会计师姜洪源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任慕棣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国电电力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GD POWER DEVELOPMENT CO., LTD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GDPD
公司法定代表人	朱永芑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姜洪源	李忠军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慧北里安园 19 号楼	北京市朝阳区安慧北里安园 19 号楼
电话	010-58682200	010-58682100
传真	010-64829900	010-64829902
电子信箱	jianghongyuan@600795.com.cn	lizhongjun@600795.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黄海西路 4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16600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慧北里安园 1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0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600795.com.cn
电子信箱	gddl@600795.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安慧北里安园 19 号楼公司证券融资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电电力	600795	东北热电

(六)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16,465,103,684.14	105,488,398,687.54	89,780,473,803.04	10.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8,355,691,359.77	17,823,698,668.75	15,683,118,469.09	2.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48	1.44	1.44	2.78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利润	1,254,134,465.03	1,702,844,180.37	919,038,223.48	-26.35
利润总额	1,315,408,180.99	1,706,517,746.13	922,981,126.42	-22.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9,685,423.53	929,429,134.28	644,550,745.55	-7.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04,158,582.01	647,161,348.41	647,161,348.41	8.81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69	0.075	0.059	-8.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057	0.059	0.059	-3.39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69	0.075	0.059	-8.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72	5.671	4.347	减少 0.899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0,915,638.80	4,157,215,468.97	2,731,896,240.32	-48.7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17	0.34	0.25	-50

注 1:本报告期增加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属于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因此对比较期的财务数据进行调整。

注 2: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了公司 2009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和利润分配方案,即以公司 2009 年末总股本 5,447,769,058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进行每 10 股送 7 股派现金红利 0.78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进行每 10 股转增 3 股。该方案已于报告期内实施完毕,公司的总股本增加 5,447,769,058 股。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要求,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比较期间的每股收益及相关财务指标。

2、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6,561,939.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321,314.5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注)	119,725,641.0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81,755.52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3,980,071.4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366,692.14
所得税影响额	-15,600,331.8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310,240.38
合计	155,526,841.52

注:该项目为报告期内公司收购的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公司)产生的权益净利润。公司和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国电)在签订的《资产转让协议》中约定,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江苏公司经营所产生的损益或权益变动由中国国电享有和承担,江苏公司自评估基准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之间的损益或权益变动由中国国电享有和承担;2010 年 1 月 1 日至交割日的损益或权益变动以江苏公司经依法审计的 2010 年度全年实际净利润乘以 2010 年 1 月 1 日至交割日之间天数占全年 365 天的比例确定。由于交割日为 2010 年 6 月 30 日,目前尚无法按照协议约定准确计量 2010 年应由中国国电享有和承担的损益或权益变动,公司暂按江苏公司 2010 年 1 月 1 日至交割日账面的损益或权益变动确认。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40,288,826				1,440,288,826	1,440,288,826	11.62
1、国家持股			1,440,288,826				1,440,288,826	1,440,288,826	11.62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									

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447,769,058	100		3,813,438,341	1,634,330,717	58,743,648	5,506,512,706	10,954,281,764	88.38
1、人民币普通股	5,447,769,058	100		3,813,438,341	1,634,330,717	58,743,648	5,506,512,706	10,954,281,764	88.3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447,769,058	100	1,440,288,826	3,813,438,341	1,634,330,717	58,743,648	6,946,801,532	12,394,570,590	100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1) 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了公司 2009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和利润分配方案，即以公司 2009 年末总股本 5,447,769,058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进行每 10 股送 7 股派现金红利 0.78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进行每 10 股转增 3 股。股权登记日为 2010 年 4 月 30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10 年 5 月 4 日。该方案已于报告期内实施完毕，公司的总股本增加 5,447,769,058 股。

(2) 经公司五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五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和 200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513 号）核准，公司于 2008 年 5 月 7 日发行了总计人民币 39.95 亿元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同时派发了共计 42,746.5 万份的认股权证。2010 年 5 月 17 日至 2010 年 5 月 21 日之间的 5 个交易日是认股权证的行权期。截至 2010 年 5 月 21 日收市，共计有 29,081,107 份认股权证成功行权，公司股本增加 58,743,648 股。

(3) 经公司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0]857 号）核准，公司向中国国电集团公司非公开发行了 1,440,288,826 股新股，收购国电江苏公司 80% 的股权，截至报告期末，相关股权过户、工商变更登记、以及股份登记工作已全部完成，公司股本增加 1,440,288,826 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上述股份变动已全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股份登记手续。

(二)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463,292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国家	59.86	7,418,931,913	4,496,609,641	1,440,288,826	无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6	230,012,294	175,450,479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博时第三产业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6	193,909,884	103,910,329	0	未知
交通银行—博时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5	154,481,049	81,240,489	0	未知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其他	0.79	98,000,000	48,000,000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博时精	其他	0.48	59,999,614	36,999,774	0	未知

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7	58,187,332	32,646,563	0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鹏华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2	52,031,856	24,015,928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中海能源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1	50,524,272	31,605,647	0	未知
交通银行—易方达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7	45,616,646	21,808,323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中国国电集团			5,978,643,08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30,012,29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博时第三产业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193,909,884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博时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4,481,04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9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博时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59,999,61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8,187,33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鹏华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2,031,85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中海能源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524,272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易方达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5,616,646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博时第三产业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博时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均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1,440,288,826	2013 年 7 月 1 日	1,440,288,826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

注：按照相关规定，中国国电认购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或上市交易；同时因中国国电认购非公开发行股份构成上市公司收购，中国国电承诺其持有的国电电力股份在收购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或上市交易。中国国电在非公开发行前持有的 5,978,643,087 股无限售流通

股按照上述承诺在收购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或上市交易,非公开发行认购的 1,440,288,826 股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或上市交易。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化。

(二) 新聘或解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2010 年 3 月 27 日,武俊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五、董事会报告

(一) 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根据中电联统计数据,2010 年 1-6 月份,全国全社会用电量 20077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21.48%;全国 6000 千瓦及以上电厂发电设备容量 86821 万千瓦,完成发电量 19687 亿千瓦时,比去年同期增长 21.6%,其中,水电完成发电量 2370 亿千瓦时,同比增加 5.7%,火电完成发电量 16730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24.1%,核电完成发电量 334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4%。

报告期内,公司突出“抓发展,强管理,增效益”的中心任务,以大力发展新能源为引领,以建设创新型企业为动力,全面开展“融资攻坚、发展攻坚、效益攻坚和指标攻坚”四大攻坚任务的实践。公司以开展“安全生产管理目标评级活动”为载体,以隐患治理、对标管理为重点,以实施“汽轮机高效化检修”和强化“运行绩效考核”为手段,抓住关键环节,克服种种困难,创造了平稳的安全生产局势。2010 年 1-6 月份,公司全资及控股各运行发电企业(不含外高桥二期、英力特,含江苏公司)累计完成发电量 492.57 亿千瓦时,完成上网电量 462.20 亿千瓦时,较去年同期分别增长 15.12%和 15.43%。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控股装机容量达到 2189.85 万千瓦(不含外高桥二期、英力特的控股装机容量为 2085.85 万千瓦),公司实现了控股装机超 2000 万千瓦、资产总额超 1000 亿元的跨越式发展。

2010 年是公司实施“新能源引领转型,实现绿色发展”战略的关键一年。为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抢占产业竞争制高点,公司积极优化电源发展工作。火电方面,大开二热、酒泉项目正式开工;风电方面,上半年开工风电项目容量 90 万千瓦,山西右玉高家堡等 7 个共计 35 万千瓦风电项目已获核准,海上风电开发全面启动;水电方面,大渡河公司瀑布沟、深溪沟共计 136.5 万千瓦水电项目顺利投产发电,大渡河公司装机规模达到 389.5 万千瓦,跃居四川省发电企业首位;太阳能方面,宁夏平罗、中卫、甘肃金塔共计 3 万千瓦光伏发电项目核准并开工;煤炭方面,内蒙察哈素煤矿项目启动探矿权转让评估,左云煤矿重组全面展开,加快推进英力特积家井煤矿前期工作,沙巴台煤矿累计掘进 1128 米。此外,英力特化工项目按计划顺利进行,宁东工业园项目首批五个项目的前期工作进展顺利,多晶硅项目工程建设全面铺开。

2010 年上半年,受电煤订货市场化改革快速推进、暴雪低温、特大干旱等自然灾害以及重特大矿难事故频发等因素的影响,国内、国际煤价仍同比较大幅度上涨并持续高位运行。面对煤炭采购与管理的严峻形势,公司扎实推进“燃料管理评级”活动,把握市场动态,拓展采购渠道,优化来煤结构,强化指标管理,科学开展配煤掺烧,重点指导骨干电厂做好计划调运与经济储煤;以“保障供应、优化结构、细化管理、强化监督”为主线,以“保供、稳质、控价、提效”为核心,以燃料管理评级活动为载体,不断强化内部管理,认真把握市场动态,继续开展配煤掺烧工作,着力优化来煤结构,利用市场周期科学调整库存,扎实开展指标攻坚。报告期内,公司重点煤炭合同全部得到了落实,公司所属及控股火力发电企业在保证生产用煤供给的同时,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展望 2010 年下半年,围绕公司的“发展攻坚”、“效益攻坚”、“融资攻坚”、“指标攻坚”四大攻坚任务,通过加大新能源建设开发的力度,加快上下游产业的发展进程,抢占资源,广开思路,合理规划,煤电配套等积极举措,积极推动公司的持续快速发展。

财务报表项目变化较大的原因:

(1) 资产负债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1,512,312,654.76	865,516,220.43	646,796,434.33	74.73%
应收账款	4,600,611,508.28	3,135,732,717.10	1,464,878,791.18	46.72%
预付款项	6,303,196,369.69	4,683,636,003.39	1,619,560,366.30	34.58%
其他应收款	552,706,453.09	273,936,522.96	278,769,930.13	101.76%
存货	2,523,732,254.90	1,331,876,072.54	1,191,856,182.36	89.49%
工程物资	1,779,169,323.31	934,823,493.34	844,345,829.97	90.32%
应付账款	5,630,475,149.67	3,603,942,037.31	2,026,533,112.36	56.23%
应付职工薪酬	196,858,976.15	145,282,817.80	51,576,158.35	36.35%
应交税费	-603,178,767.49	-270,589,357.34	-332,589,410.15	-122.91%
应付利息	260,579,881.83	176,833,405.75	83,746,476.08	47.36%
应付股利	418,280,663.46	197,685,811.71	220,594,851.75	111.59%
其他流动负债	3,100,000,000.00	1,100,000,000.00	2,000,000,000.00	181.82%

注：

1) 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1,512,312,654.76 元，比期初数增加了 74.73%，主要系本公司融资增加货币资金部分尚未投入使用所致；

2) 应收账款期末数为 4,600,611,508.28 元，比期初数增长了 46.72%，主要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等子公司发电机组投产、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发电量较上年增幅较大以及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将脱硫资产转让给北京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形成应收款所致；

3) 预付账款期末数为 6,303,196,369.69 元，比期初数增长了 34.58%，主要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国电电力酒泉发电有限公司、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增加基建工程投资所致；

4) 其他应收款期末数为 552,706,453.09 元，比期初数增长了 101.76%，主要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援建汉源新县城施工项目部垫付资金增加、应收葛州坝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局等甲方代垫工程材料款增加所致；

5) 存货期末数为 2,523,732,254.90 元，比期初数增长了 89.49%，主要是本期库存燃料增加所致；

6) 工程物资期末数为 1,779,169,323.31 元，比期初数增长了 90.32%，主要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电力河北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加基建工程投资所致；

7) 应付账款期末数为 5,630,475,149.67 元，比期初数增长了 56.23%，主要系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建工程结算，尚未支付的工程款增加所致；

8)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为 196,858,976.15 元，比期初数增长了 36.35%，主要系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本期计提应由本期承担工资尚未发放所致；

9) 应交税费期末数为-603,178,767.49 元，比期初数减少了 122.91%，主要系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期末尚未抵扣的固定资产进项税增加和存货采购进项税增加所致；

10) 应付利息期末数为 260,579,881.83 元, 比期初数增加 47.36%, 主要是本期负债融资增加, 应计未付利息增加所致;

11) 应付股利期末数为 418,280,663.46 元, 比期初数增长了 111.59%, 主要系本期尚未支付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应付股利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本期尚未支付应付股利所致;

12) 其他流动负债期末数为 3,100,000,000.00 元, 比期初数增长了 181.82%, 主要因为报告期内,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发行了 75 亿元短期融资券, 利率 2.73%, 为了降低资金成本, 公司控股子公司大渡河公司等七家公司使用了其中的 20 亿元短期融资券。

(2) 利润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56,884,050.79	33,870,053.31	23,013,997.48	67.95%
财务费用	1,207,596,510.02	914,435,999.12	293,160,510.90	32.06%

注:

1) 销售费用本期金额为 56,884,050.79 元, 比上期金额增长了 67.95%, 主要系本期控股子公司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销售费用增加所致;

2) 财务费用本期金额 1,207,596,510.02 元, 比上期金额增长了 32.06%, 主要系本期负债融资额较上期增加及部分基建项目交付使用停止借款利息资本化所致。

(3) 现金流量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0,915,638.80	4,157,215,468.97	-2,026,299,830.17	-48.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87,930,263.93	4,770,399,450.41	2,017,530,813.52	42.29%

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本期金额为 2,130,915,638.80 元, 比上期金额减少了 48.74%, 主要系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支付燃料费增加所致;

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为 6,787,930,263.93 元, 比上期金额增加了 42.29%, 主要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期融资增加所致。

(二) 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分行业						
电力行业	13,909,069,665.16	11,821,583,842.45	15.01	13.89	21.35	减少 5.22 个百分点
热力行业	331,908,579.67	476,796,377.26	-43.65	88.78	80.47	增加 6.61 个百分点
化工行业	1,019,627,302.01	840,408,823.14	17.58	27.17	30.28	减少 1.96 个百分点

其他行业	559,702,688.85	490,520,654.58	12.36	263.54	202.70	增加 17.61 个百分点
分产品						
电力产品	13,909,069,665.16	11,821,583,842.45	15.01	13.89	21.35	减少 5.22 个百分点
热力产品	331,908,579.67	476,796,377.26	-43.65	88.78	80.47	增加 6.61 个百分点
化工产品	1,019,627,302.01	840,408,823.14	17.58	27.17	30.28	减少 1.96 个百分点
其他产品	559,702,688.85	490,520,654.58	12.36	263.54	202.70	增加 17.61 个百分点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东北地区	1,642,682,125.55	-9.46
华北地区	3,517,519,473.22	41.36
华东地区	5,920,961,137.98	9.58
西北地区	2,713,236,185.52	49.83
西南地区	2,025,909,313.42	10.89

3、参股公司经营情况（适用投资收益占净利润 10%以上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净利润	参股公司贡献的投资收益	占上市公司净利润的比重(%)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生产	315,784,493.79	126,313,797.52	11.40

4、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注：本公司本期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上期降低了 5.10 个百分点，主要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本期部分机组投入运营发生的相关费用较大、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发电量减少、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本期燃料费增加、国电电力朝阳发电厂机组在本期关停所致。

（三）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报告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08	分离交易可转债	39.30	0.26	39.30	0
2010	分离交易可转债	2.16	2.16	2.16	0
2010	非公开发行	49.69	49.69	49.69	0
合计	/	91.15	52.11	91.15	0

注：

1) 募集资金总额为扣除发行费用后的金额；

2) 公司于 2008 年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债券部分募集资金 39.30 亿元。经公司 2010 年第一次总经理办公会审议，确认债券部分募集资金所投资项目的投资已基本完成，如在竣工决算中发生补充投资，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补足，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共计 3,107.15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余额 2,636.58 万元，利息 470.56 万元），全部作为节余募集资金处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于 2010 年 1 月 20 日完成。至此，公司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的债券部分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3) 公司在 2008 年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的同时,派发了共计 42,746.5 万份的认股权证。认股权证的存续期为两年,2010 年 5 月 17 日-2010 年 5 月 21 日是“国电 CWB1”权证的行权期。截至行权结束,权证行权的募集资金净额共计 2.16 亿元,经公司 2010 年第九次总经理办公会审议,募集资金已全部投入四川大渡河深溪沟水电站项目,截至报告期末,认股权证的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4) 经公司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以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为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1,440,288,826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 3.4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4,968,996,449.70 元,由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以其持有的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80%股权认购本次发行全部股票,截至报告期末,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已将持有的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80%股权过户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2、承诺项目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产生收益情况
偿还金融机构贷款	否	290,000	290,000	是	完成	/
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项目	否	17,054	14,254	是	完成	7,877.25
国电电力大同有限责任公司大同三期项目	否	62,900	54,600	是	完成	-2,300.67
吉林碧水水电站项目 (由吉林磨盘山水电站负责建设)	否	7,735	7,735	是	截至报告期末,引水隧洞、底板衬砌、1至4号机转轮及导水机构安装、全厂及升压站电缆铺设等已完成。预计第一台机组于今年八月份投产发电。	未投产
国电兴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海滨风电场项目	否	8,468	7,868	是	完成	181.48
国电兴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刘台子项目	否	6,300	6,300	是	完成	115.49
国电凌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南小柳风电场项目	否	9,604	9,604	是	完成	290.78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瀑布沟水电站项目	否	212,100	0	是	注	
国电大渡河深溪沟水电站项目	否	74,400	21,600.59	是	截至报告期末,1#机组成功投产发电。	未投产
国电大渡河大岗山水电站项目	否	240,000	0	是	注	
收购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持有的国电江苏公司 80%股权	否	496,899.64	496,899.64	是	截至报告期末,相关股权过户及股份登记工作已完成。	
合计	/	1,425,460.64	908,861.23	/	/	/

注：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瀑布沟项目、国电大渡河深溪沟水电开发项目和国电大渡河大岗山水电开发项目为公司权证募集资金投向项目，权证行权期为 2010 年 5 月 17 日-2010 年 5 月 21 日。截至 2010 年 5 月 21 日行权结束，权证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16 亿元，已全部投入国电大渡河深溪沟水电站项目，瀑布沟水电站项目和大岗山水电站项目未使用本次权证募集资金。

3、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青铝自备电厂	27.40	该项目建设 2 台 33 万千瓦火电机组，截至报告期内，第一台机组已完成汽轮机首次冲车，送出系统刚开始施工，#1 机组等待并网试运，第二台机组开始单体调试。预计 2010 年下半年投产发电。	未投产
国电电力大连开发区第二热电厂项目	26.51	该项目建设 2 台 30 万千瓦热电机组，项目已核准，目前主厂房基础混凝土浇筑全部完成。	未投产
国电电力酒泉热电联产项目	27.90	该项目计划建设 2 台 30 万千瓦热电机组，项目已核准，截止至目前，#1 锅炉大板梁吊装，#2 锅炉钢架吊装完成 70%。	未投产
国电和风风电开发有限公司佳木斯郊区（猴石）风电项目	5.11	该项目建设 33 台 1500KW 风电机组，项目已核准，截至报告期末，已投产 27 台。	尚未产生收益
国电天唯康保风能有限公司康保（照阳河）风电项目	5.1	该项目建设 33 台 1500KW 风电机组，项目已核准。目前已完成基础施工，风电机的吊装工作。	未投产
国电崇礼和泰风能有限公司崇礼（红花梁）风电项目	5.1	该项目建设 33 台 1500KW 风电机组，已获核准。截至报告期末，已投产 11 台。	尚未产生收益
国电电力山西新能源公司太仆寺旗一期风电项目	4.9	该项目建设 33 台 1500KW 风电机组，项目已核准。目前正在进行风电机吊装和升压站设备安装工作。	未投产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英力特沙巴台煤矿	4.78	该煤矿是技改矿井，地质储量 7300 万吨，年设计产能 120 万吨/年，项目已取得核准，目前矿建工程已累计掘进 1128 米。	未投产
国电内蒙古晶阳能源有限公司多晶硅项目	25.3	项目设计产能为年生产多晶硅 3000 吨，已得到内蒙古自治区发改委备案。项目现场“五通一平”工作结束，厂前区及主生产区-还原氯化厂房地基处理工程已完成全部桩基工作。	未投产
鄂尔多斯市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6.3	张集线一次复线电气化铁路，上半年除旧堡隧道外，其他所有工程已全部完成，预计 9 月底开始试运营；集包第二双线正在施工中，计划下半年实现铺轨，2011 年全部完工；张唐铁路可研报告已获国家发改委批复，初步设计已获铁道部批复，现在进行招标资格预审。	未投产
合计	138.4	/	/

注：除最后一个项目的金额为公司资本金投入总额外，其余金额均为项目总投资额。

- 1)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三次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公司同意国电电力甘肃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成立国电电力甘肃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金塔分公司；
- 2)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三次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公司同意国电和风风电开发有限公司成立国电和

风风电开发有限公司库伦分公司；

(3)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六次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公司同意国电电力山西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成立国电电力山西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右玉分公司；

4)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七次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同意成立全资子公司国电宁波风电开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2000 万元；同意成立全资子公司国电宁波穿山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 亿元；同意与北京优能安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投资成立国电优能康平风电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 51%；

5)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八次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公司同意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全资子公司宁夏英力特宁东煤基化学有限责任公司；同意国电电力山西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出资 8250 万元人民币，与朔州市海丰实业有限公司共同投资成立国电朔州海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5 亿元，国电电力山西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55%；同意国电和风风电开发有限公司成立全资子公司国电和风大安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6)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八次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同意成立内蒙古上海庙热电有限公司；

7)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九次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同意国电电力宁夏风电开发有限公司成立国电电力宁夏风电开发有限公司青铜峡分公司；同意国电电力宁夏风电开发有限公司成立国电电力宁夏风电开发有限公司盐池分公司；同意国电电力山西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成立国电电力山西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吕梁分公司、浑源分公司、广灵分公司；同意成立公司全资子公司国电电力浙江舟山海上风电开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

8)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十一次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同意成立国电电力福建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

六、重要事项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交易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设、规范运作，加强公司制度建设，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和《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并经公司六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二)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根据公司 2010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447,769,058.00 股为基础，以未分配利润进行每 10 股送 7 股，以资本公积金进行每 10 股转增 3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8 元（含税），扣税后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02 元，共计派发股利 424,925,986.52 元（含税）。

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27 日刊登《2009 年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公告》，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0 年 4 月 30 日，除权（息）日为 2010 年 5 月 4 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 2010 年 5 月 10 日。该项利润分配方案已按期实施完毕。

(三)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利润分配不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同时也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中规定的“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的条款。

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27 日刊登《2009 年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公告》，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8 元（含税），同时每 10 股送 7 股转增 3 股。该方案已于 2010 年 5 月 10 日实施完毕。

(四)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五)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六)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1、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600406	国电南瑞	25,670,000.00	11.27	152,287,378.20	18,492,529.33	123,653,554.92	长期股权投资	发起人股
002063	远光软件	8,000,000.00	9.32	45,880,791.16	8,904,208.92	95,538,722.32	长期股权投资	发起人股

2、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成本 (元)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元)	报告期损益 (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455,000,000.00	35	560,094,535.66	15,452,639.91	78,309,958.14	长期股权投资	初始投资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9.01	91,574,109.51	-3,986,527.48	3,303,092.55	长期股权投资	初始投资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4,345,600.00	19.6	608,784,537.92	56,432,757.99	184,918,675.75	长期股权投资	追加投资
长安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2,000,000.00	0.87	2,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初始投资
大同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670,000.00	0.67	67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初始投资
合计	1,072,015,600.00		1,263,123,183.09	67,898,870.42	266,531,726.44		

(七) 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资产	购买日	资产收购价格	自本年初至本期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适用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是否为关联交易 (如是, 说明定价原则)	资产收购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	关联关系
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80% 的股权	股权	2010年6月30日	496,899.64	11,972.56	是	以经国资委备案的净资产评估值为基准确定	是	是	9.10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注：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857号）核准，公司以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为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1,440,288,826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 3.4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4,968,996,449.70 元，由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以其持有的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80% 股权认购本次发行全部股票。截至 2010 年 6 月 29 日止，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已将持有的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80% 股权过户给公司，并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瑞岳华验字[2010]第 147 号”验资报告验证。

2、出售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出售价格	出售产生的损益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关联关系
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脱硫资产	2010-4-1	641,881,422.39	20,322,515.84	是	以评估值为基础定价	1.57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注：经公司六届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将脱硫资产转让给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以评估值为基础，并考虑交易税金等因素后最终确定。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已经于 2010 年 4 月接收相关资产。

（八）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燃料	合同价	招标确定的价格	45,658,130.20	0.39	货币结算
乌拉盖管理区金源经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燃料	合同价	招标确定的价格	83,761,323.07	0.73	货币结算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环保设备	合同价	招标确定的价格	221,919,449.86	7.19	货币结算
国电环境保护研究院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服务等	合同价	招标确定的价格	40,257,556.77	9.2	货币结算
国电燃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燃料	合同价	招标确定的价格	1,619,380,976.03	14.12	货币结算
国电物资	母公司	购买	购买发电	合同价	招标确定	199,483,344.29	6.46	货币结算

集团有限 公司	的控股 子公司	商品	设备等		的价格			
中国国电 集团公司 所属单位	母公司 的控股 子公司	购买 商品	采购材 料、服务 等	合同价	招标确定 的价格	15,269,708.70	3.49	货币结算
中国国电 集团公司 所属单位	母公司 的控股 子公司	销售 商品	销售材料	合同价	招标确定 的价格	3,939,906.23	1.89	货币结算
中国国电 集团公司 所属单位	母公司 的控股 子公司	其它 流入	替代电量 收入	合同价	招标确定 的价格	72,298,650.91	0.46	货币结算
国电科技 环保集团 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 司	母公司 的控股 子公司	其它 流入	其他收入	合同价	招标确定 的价格	6,969,797.34	3.35	货币结算
浙江浙能 北仑发电 有限公司	母公司 的控股 子公司	提供 劳务	其他收入	合同价	招标确定 的价格	44,831,453.42	21.52	货币结算
天津国电 海运有限 公司	母公司 的控股 子公司	购买 商品	运费	合同价	招标确定 的价格	326,466,322.07	2.84	货币结算
中国国电 集团石嘴 山发电厂	母公司 的控股 子公司	购买 商品	购水	合同价	招标确定 的价格	7,692,307.71	6.17	货币结算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 方	关联 关系	关联 交易 类型	关联 交易 内容	关联 交易 定价 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 价值	转让资产的评估 价值	转让价格	关联 交易 结算 方式	转让资产获得 的收益
北京 国电 龙源 环保 工程 有限 公司	母公 司的 控股 子公 司	销售 除商 品以 外的 资产	脱硫资 产转让	以评 估值 为基 础定 价	608,865,624.61	669,678,600.00	641,881,422.39	货 币 结 算	20,322,515.84

3、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1)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在国电财务有限公司存款余额为 184,062,043.35 元,贷款余额为 2,062,000,000.00 元。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在国电财务有限公司的存款、借款等关联方交易,存款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存款利率计息,贷款利率按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的基准利率水平和收费标准及国家其他有关部门的规定执行,本期共支付贷款利息 49,528,272.75 元。

(2)报告期内,本公司参股的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增加资本金 130,925,000.00 元,公司和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共同按持股比例增资,其中本公司增加出资 64,153,250.00 元。

(3)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2009 年将自有资金 5.5 亿元委托贷款给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全资子公司国电谏壁发电有限公司,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已全部收回委托贷款,2010 年 1-6 月共收到委托贷款利息 9,769,556.26 元。

(九)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1) 托管情况
无
- (2) 承包情况
无
- (3) 租赁情况
无

2、担保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宁夏发电集团有限公司	28,203,000.00	2004年9月1日	2004年9月1日	2019年9月1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宁夏发电集团有限公司	11,314,860.00	2004年12月28日	2004年12月28日	2019年12月21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国电宿迁热电有限公司	25,752,000.00	2010年4月15日	2010年4月15日	2010年10月15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是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国电宿迁热电有限公司	6,674,400.00	2010年5月21日	2010年5月21日	2010年11月21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是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国电宿迁热电有限公司	7,411,387.34	2010年5月21日	2010年5月21日	2010年11月21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是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29,689,209.80	2006年11月27日	2006年11月27日	2017年9月15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是	合营公司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90,432,544.13	2006年11月27日	2006年11月27日	2016年12月31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是	合营公司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8,185,025.97	2006年11月27日	2006年11月27日	2017年9月15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是	合营公司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北京太阳宫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97,500,000.00	2008年4月8日	2008年4月8日	2013年4月8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是	联营公司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342,640,734.77	2002年2月28日	2002年2月28日	2015年4月15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是	联营公司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同煤国电王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0	2010年6月3日	2010年6月3日	2018年11月20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是	联营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80,000,0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397,803,162.00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709,4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085,4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3,483,203,162.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8.9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3,483,203,162.00						

注：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公司）对国电宿迁热电有限公司的担保发生在公司收购江苏公司之前，公司于2010年6月29日完成对江苏公司80%股权的收购，6月30日将江苏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按照上市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管理。为规范运作，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承诺于2010年8月5日前向债权人提供担保或采取其他有效措施，解除江苏公司的上述连带责任担保。

3、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4、其他重大合同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十）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1)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承诺以国电电力作为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全面改制的平台，在履行相应法律程序后，通过资产购并、重组，将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优良的经营性资产注入国电电力，以使国电电力长期、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对第一项承诺的履行情况： (1) 2007年6月，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将其所持有的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70%股权、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60%股权、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18%股权、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50%股权、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50%股权和浙江北仑发电有限公司2%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公司已支付全部的转让价款，且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已经全部完成。 (2)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以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为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1,440,288,826股，由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以其持有的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80%股权认购本次发行全部股票，截至2010年6月29日止，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已将持有的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80%股权过户给公司。 (3) 2010年4月，中国国电集团公司进一步明确，将公司作为中国国电火电及水电业务的整合平台，力争用5年左右时间，通过资产购并、重组等方式，将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发电业务资产（不含中国国电集团公司除国电电力外其他直接控股上市公司的相关资产、业务及权益）注入公

<p>(2)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承诺在政策允许且条件成熟的情况下,将根据国家相应的法律、法规和规定,支持并积极促进国电电力制定股权激励计划。</p>	<p>司。</p> <p>(4) 2010 年 7 月 19 日,公司六届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公司拟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30 亿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97 亿元人民币,募集资金中的 72.07 亿拟用来收购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持有的国电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50%的股权、国电新疆电力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国电江苏谏壁发电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以及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20%的股权,剩余部分用于投资公司自建项目。</p> <p>对第二项承诺的履行情况: 正在积极研究关于股权激励的方案。</p>
---	--

(1) 截至半年报披露日,是否存在尚未完全履行的业绩承诺: 否

(2) 截至半年报披露日,是否存在尚未完全履行的注入资产、资产整合承诺: 否

(十一)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	---

(十二)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2010 年 7 月 19 日,公司六届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公司拟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30 亿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97 亿元人民币,募集资金中的 72.07 亿拟用来收购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持有的国电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50%的股权、国电新疆电力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国电江苏谏壁发电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以及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20%的股权; 剩余募集资金拟用于投资公司自建项目,包括四川大渡河瀑布沟水电站项目、国电江苏公司谏壁电厂扩建项目、大连开发区热电联产项目、国电酒泉热电联产项目、吉林延边州大兴川水电站项目。上述公开增发方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和中国证监会批准。

(十四)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临 2010-01: 国电电力 2009 年 1-12 月份发电量情况及控股子公司装机容量优化调整情况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C08 上海证券报 B30	2010 年 1 月 8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02: 关于归还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4 上海证券报 B33	2010 年 1 月 12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03: 六届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12 上海证券报 B32	2010 年 1 月 19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04: 关于公司部门控股子公司转让脱硫资产的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12 上海证券报 B32	2010 年 1 月 19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05: 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中国证券报 D012 上海证券报 B32	2010 年 1 月 19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06: 2009 年度业绩快报	中国证券报 B01 上海证券报 B72	2010 年 1 月 22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07: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A20 上海证券报 B14	2010 年 2 月 4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08: 关于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承诺函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5 上海证券报 B24	2010 年 3 月 10 日	www.sse.com.cn
国电电力 2009 年报摘要	中国证券报 D060 上海证券报 B6	2010 年 3 月 31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09: 六届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61 上海证券报 B6	2010 年 3 月 31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10: 关于 2010 年度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61 上海证券报 B6	2010 年 3 月 31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11: 六届三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61 上海证券报 B6	2010 年 3 月 31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12: 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中国证券报 D061 上海证券报 B6	2010 年 3 月 31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13: 关于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61 上海证券报 B6	2010 年 3 月 31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14: “国电 CWB1” 认股权证行权特别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1 上海证券报 B32 证券时报 B6	2010 年 4 月 1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15: 关于控股子公司机组投产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1 上海证券报 B16	2010 年 4 月 2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16: 关于 2010 年度对外担保公告	中国证券报 A12 上海证券报 32	2010 年 4 月 3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17: “国电 CWB1” 认股权证行权特别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4 上海证券报 B72 证券时报 D75	2010 年 4 月 9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18: 2010 年第一季度发电量情况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4 上海证券报 B72	2010 年 4 月 9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19: “国电 CWB1” 认股权证行权特别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4 上海证券报 B72 证券时报 D79	2010 年 4 月 16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20: “国电 CWB1” 认股权证行权特别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4 上海证券报 B166 证券时报 A10	2010 年 4 月 20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21: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03 上海证券报 B110	2010 年 4 月 21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22: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关于解决与国电电力同业竞争问题有关事项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D123 上海证券报 B134	2010 年 4 月 22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23: “国电 CWB1” 认股权证行权特别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C08 上海证券报 B81 证券时报 A7	2010 年 4 月 23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24: “国电 CWB1” 认股权证行权特别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C001 上海证券报 76 证券时报 A7	2010 年 4 月 26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25: 2009 年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公告	中国证券报 D108 上海证券报 B128	2010 年 4 月 27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26: “国电 CWB1” 认股权证行权特别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D108 上海证券报 B128 证券时报 D75	2010 年 4 月 27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27: “国电 CWB1” 认股权证行权价格和行权比例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D108 上海证券报 B128 证券时报 D75	2010 年 4 月 27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28: “国电 CWB1” 认股权证行权特	中国证券报 B08	2010 年 4 月 28 日	www.sse.com.cn

别提示公告	上海证券报 B144 证券时报 A11		
临 2010-29：“国电 CWB1”认股权证最后交易日特别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C08 上海证券报 B110 证券时报 D12	2010 年 4 月 29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30：关于“08 国电债”付息公告	中国证券报 C08 上海证券报 B110	2010 年 4 月 29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31：关于项目进展情况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C08 上海证券报 B110	2010 年 4 月 29 日	www.sse.com.cn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 D105 上海证券报 B104	2010 年 4 月 30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32：“国电 CWB1”认股权证行权特别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D105 上海证券报 B104 证券时报 D19	2010 年 4 月 30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33：六届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D105 上海证券报 B104	2010 年 4 月 30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34：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证券报 D105 上海证券报 B104	2010 年 4 月 30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35：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由条件审核通过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D105 上海证券报 B104	2010 年 4 月 30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36：“国电 CWB1”认股权证行权价格和行权比例调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A24 上海证券报 32 证券时报 C10	2010 年 5 月 5 日 2010 年 5 月 4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37：“国电 CWB1”认股权证行权特别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A24 上海证券报 32 证券时报 C10	2010 年 5 月 5 日 2010 年 5 月 4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38：“国电 CWB1”认股权证行权特别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A24 上海证券报 B24 证券时报 B5	2010 年 5 月 5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39：“国电 CWB1”认股权证最后交易日特别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05 上海证券报 B16 证券时报 C6	2010 年 5 月 6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40：“国电 CWB1”认股权证行权第一次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05 上海证券报 B16 证券时报 C6	2010 年 5 月 6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41：“国电 CWB1”认股权证行权特别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A37 上海证券报 B17 证券时报 A011	2010 年 5 月 7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42：“国电 CWB1”认股权证最后交易日特别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04 上海证券报 13 证券时报 A006	2010 年 5 月 10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43：“国电 CWB1”认股权证行权特别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A24 上海证券报 B25 证券时报 A013	2010 年 5 月 11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44：“国电 CWB1”认股权证行权第二次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09 上海证券报 B24 证券时报 D7	2010 年 5 月 12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45：“国电 CWB1”认股权证最后交易日特别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A28 上海证券报 B8 证券时报 D007	2010 年 5 月 13 日	www.sse.com.cn

临 2010-46: “国电 CWB1” 认股权证终止上市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A28 上海证券报 B8 证券时报 D007	2010 年 5 月 13 日	www. sse. com. cn
临 2010-47: “国电 CWB1” 认股权证最后交易日特别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04 上海证券报 B32 证券时报 D10	2010 年 5 月 14 日	www. sse. com. cn
临 2010-48: “国电 CWB1” 认股权证行权第三次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04 上海证券报 B32 证券时报 D10	2010 年 5 月 14 日	www. sse. com. cn
临 2010-49: “国电 CWB1” 认股权证行权特别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A20 上海证券报 21 证券时报 C2	2010 年 5 月 17 日	www. sse. com. cn
临 2010-50: 六届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A20 上海证券报 21	2010 年 5 月 17 日	www. sse. com. cn
临 2010-51: “国电 CWB1” 认股权证行权特别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04 上海证券报 B36 证券时报 A4	2010 年 5 月 18 日	www. sse. com. cn
临 2010-52: “国电 CWB1” 认股权证行权特别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04 上海证券报 B24 证券时报 C6	2010 年 5 月 19 日	www. sse. com. cn
临 2010-53: “国电 CWB1” 认股权证行权特别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04 上海证券报 B17 证券时报 D3	2010 年 5 月 20 日	www. sse. com. cn
临 2010-54: “国电 CWB1” 认股权证行权特别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A36 上海证券报 B40 证券时报 D6	2010 年 5 月 21 日	www. sse. com. cn
临 2010-55: 关于控股股东持有认股权证行权及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A36 上海证券报 B40	2010 年 5 月 21 日	www. sse. com. cn
临 2010-56: “国电 CWB1” 认股权证行权结果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08 上海证券报 20 证券时报 A9	2010 年 5 月 24 日	www. sse. com. cn
临 2010-57: “国电 CWB1” 认股权证终止上市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12 上海证券报 B24 证券时报 B8	2010 年 5 月 25 日	www. sse. com. cn
临 2010-58: 股份变动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12 上海证券报 B24	2010 年 5 月 25 日	www. sse. com. cn
临 2010-59: 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A04 上海证券报 B9	2010 年 5 月 27 日	www. sse. com. cn
临 2010-60: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12 上海证券报 B25	2010 年 5 月 28 日	www. sse. com. cn
临 2010-61: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05 上海证券报 B25	2010 年 6 月 29 日	www. sse. com. cn
临 2010-62: 关于豁免中国国电集团公司要约收购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义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05 上海证券报 B25	2010 年 6 月 29 日	www. sse. com. cn
临 2010-63: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05 上海证券报 B25	2010 年 6 月 29 日	www. sse. com. cn

七、财务会计报告

(一)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512,312,654.76	865,516,220.4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2	170,940,541.74	210,197,647.66
应收账款	七、3	4,600,611,508.28	3,135,732,717.10
预付款项	七、4	6,303,196,369.69	4,683,636,003.3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七、5	269,844.51	269,844.51
其他应收款	七、6	552,706,453.09	273,936,522.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7	2,523,732,254.90	1,331,876,072.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8		55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5,663,769,626.97	11,051,165,028.59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9、10	8,771,077,678.89	8,264,444,472.36
投资性房地产	七、11	19,923,278.15	20,597,014.85
固定资产	七、12	67,789,003,228.63	66,270,721,529.30
在建工程	七、13	21,186,903,356.23	17,737,074,674.56
工程物资	七、14	1,779,169,323.31	934,823,493.34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15	818,705,804.84	818,232,389.57
开发支出			
商誉	七、16	46,923,839.01	46,923,839.01
长期待摊费用		20,314,977.60	20,025,835.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7	351,217,929.01	306,295,768.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18	18,094,641.50	18,094,641.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0,801,334,057.17	94,437,233,658.95
资产总计		116,465,103,684.14	105,488,398,687.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21	37,910,695,000.00	32,270,555,036.6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七、22		489,375.00
应付票据	七、23	5,180,253,181.77	6,612,404,680.99
应付账款	七、24	5,630,475,149.67	3,603,942,037.31
预收款项	七、25	72,597,515.74	92,699,692.6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26	196,858,976.15	145,282,817.80
应交税费	七、27	-603,178,767.49	-270,589,357.34
应付利息	七、28	260,579,881.83	176,833,405.75
应付股利	七、29	418,280,663.46	197,685,811.71
其他应付款	七、30	3,176,818,453.88	3,039,490,430.8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七、31	4,796,487,222.46	3,333,487,222.46
其他流动负债	七、32	3,100,000,000.00	1,1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60,139,867,277.47	50,302,281,153.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33	19,655,087,300.00	19,234,007,300.00
应付债券	七、34	3,318,304,181.50	3,242,160,067.93
长期应付款	七、35	3,715,334,859.87	3,715,334,859.87
专项应付款	七、36	9,790,362.53	6,783,488.53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37	460,220,907.58	450,991,612.94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158,737,611.48	26,649,277,329.27
负债合计		87,298,604,888.95	76,951,558,483.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38	12,394,570,590.00	5,447,769,058.00
资本公积	七、39	1,884,942,398.70	4,805,325,076.71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七、40	8,831,658.75	4,853,277.09
盈余公积	七、41	1,396,480,530.82	1,396,480,530.8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42	2,670,866,181.50	6,169,270,726.1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18,355,691,359.77	17,823,698,668.75
少数股东权益		10,810,807,435.42	10,713,141,535.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166,498,795.19	28,536,840,204.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总计		116,465,103,684.14	105,488,398,687.54

法定代表人：朱永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洪源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慕棣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9,780,162.55	29,933,136.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600,000.00	
应收账款	十三、1	579,482,084.23	642,635,575.93
预付款项		474,133,103.50	512,930,346.9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28,569,844.51	38,769,844.51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2,265,078,238.88	171,742,023.05
存货		136,436,453.72	93,580,162.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897,079,887.39	1,489,591,089.1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21,977,020,966.47	18,565,026,465.8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483,215,603.95	5,811,151,261.54
在建工程		480,204,690.90	391,823,073.42
工程物资		569,140.17	624,087.17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996,109.06	3,186,479.9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346,669.00	885,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073,019.18	45,491,699.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991,426,198.73	24,818,188,067.52
资产总计		31,888,506,086.12	26,307,779,156.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92,000,000.00	6,244,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9,043,921.56	345,351,468.00
应付账款		650,699,041.93	685,167,392.44
预收款项		425,880.98	687,031.96
应付职工薪酬		19,349,708.36	15,797,778.84
应交税费		3,504,662.09	-20,469,760.14
应付利息		49,789,663.01	33,154,663.01
应付股利		318,385,697.17	185,990,845.42

其他应付款		361,260,695.79	414,846,504.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0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0,524,459,270.89	7,904,525,924.4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3,318,304,181.50	3,242,160,067.93
长期应付款		10,971,259.87	10,971,259.87
专项应付款		9,428,394.53	6,285,184.53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86,865,970.37	76,894,882.69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25,569,806.27	3,336,311,395.02
负债合计		13,950,029,077.16	11,240,837,319.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394,570,590.00	5,447,769,058.00
资本公积		2,765,246,829.95	3,542,220,724.41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38,529,110.80	1,038,529,110.8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40,130,478.21	5,038,422,944.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938,477,008.96	15,066,941,837.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1,888,506,086.12	26,307,779,156.70

法定代表人：朱永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洪源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慕棣

合并利润表
201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5,948,090,914.30	13,630,736,666.35
其中:营业收入	七、43	15,948,090,914.30	13,630,736,666.3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287,437,529.40	12,283,689,704.20
其中:营业成本	七、43	13,680,513,329.83	10,995,435,138.8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98,380,593.27	130,604,972.47
销售费用		56,884,050.79	33,870,053.31
管理费用		226,751,847.32	213,510,482.53
财务费用		1,207,596,510.02	914,435,999.12
资产减值损失	七、44	17,311,198.17	-4,166,942.0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5	593,481,080.13	355,797,218.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46,552,357.40	350,294,389.4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54,134,465.03	1,702,844,180.37
加:营业外收入	七、46	64,619,097.25	18,847,089.25
减:营业外支出	七、47	3,345,381.29	15,173,523.4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87,084.81	802,229.7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15,408,180.99	1,706,517,746.13
减:所得税费用	七、48	185,159,603.24	253,516,742.8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30,248,577.75	1,453,001,003.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59,685,423.53	929,429,134.28
少数股东损益		270,563,154.22	523,571,868.98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七、49	0.069	0.075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49	0.069	0.075
七、其他综合收益	七、50	1,540,000.00	
八、综合收益总额		1,131,788,577.75	1,453,001,003.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60,117,393.53	929,429,134.2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1,671,184.22	523,571,868.9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119,725,641.05 元。

法定代表人:朱永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洪源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慕棣

母公司利润表
201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1,813,215,569.93	1,802,868,487.04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1,691,038,488.14	1,556,643,443.2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826,014.39	19,676,171.7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7,868,579.84	43,780,274.27
财务费用		232,347,037.68	201,590,983.93
资产减值损失		5,666,504.53	-531,057.5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5	1,111,343,296.04	738,934,542.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43,942,307.79	350,294,389.4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33,812,241.39	720,643,214.20
加:营业外收入		7,168,444.54	5,346,993.74
减:营业外支出		490,144.23	4,765,550.4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0,490,541.70	721,224,657.49
减:所得税费用		418,680.42	-5,667,329.0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0,071,861.28	726,891,986.52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六、其他综合收益		-	
七、综合收益总额		940,071,861.28	726,891,986.52

法定代表人:朱永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洪源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慕棣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136,434,762.00	14,072,059,038.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1(1)	305,930,502.99	439,215,273.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42,365,264.99	14,511,274,311.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631,827,329.83	7,687,923,505.0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16,777,854.96	868,406,488.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55,670,296.81	1,525,938,410.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1(2)	407,174,144.59	271,790,438.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15,311,449,626.19	10,354,058,842.95

小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0,915,638.80	4,157,215,468.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26,410,523.8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4,430,437.67	13,904,540.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33,418.79	41,845,772.0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1(3)	13,412,443.06	549,631,828.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7,186,823.35	605,382,141.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965,319,635.37	7,963,889,273.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613,887,875.62	1,287,786,862.7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9(4)	50,000,000.00	8,146,13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39,207,510.99	9,259,822,266.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72,020,687.64	-8,654,440,124.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5,708,204.07	263,682,353.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23,406.47	213,682,353.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019,746,500.00	33,531,367,744.5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201.17	29,500,146.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275,534,905.24	33,824,550,243.5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564,344,667.61	27,349,739,542.8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00,823,248.14	1,696,557,420.5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6,900,000.00	171,987,351.4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9(5)	22,436,725.56	7,853,829.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487,604,641.31	29,054,150,793.17
筹资活动产生的		6,787,930,263.93	4,770,399,450.41

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754.26	-273,324.9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6,795,460.83	272,901,469.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5,517,193.93	558,037,933.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12,312,654.76	830,939,403.34

法定代表人：朱永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洪源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慕棣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69,967,112.63	2,007,795,914.8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711,903.21	224,859,319.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0,679,015.84	2,232,655,234.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88,837,531.13	1,109,372,103.5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1,122,457.90	200,766,720.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1,839,654.73	244,598,043.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302,919.14	49,332,051.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3,102,562.90	1,604,068,918.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576,452.94	628,586,315.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61,437,842.72	225,470,494.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0,409.9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53,564.40	5,517,844.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4,831,817.05	230,988,338.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9,252,397.02	493,565,813.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44,508,847.60	786,186,862.7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0	1,166,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313,804.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3,761,244.62	2,451,066,481.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8,929,427.57	-2,220,078,142.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7,351,497.6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618,000,000.00	6,42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35,351,497.60	6,42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770,000,000.00	4,7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7,264,080.41	156,604,864.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87,416.67	1,39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14,151,497.08	4,896,606,254.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200,000.52	1,532,393,745.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847,025.89	-59,098,081.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933,136.66	167,364,798.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780,162.55	108,266,717.44

法定代表人：朱永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洪源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慕棣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447,769,058.00	3,015,654,711.66		4,853,277.09	1,361,389,547.36		5,853,451,874.98		8,291,752,047.51	23,974,870,516.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1,789,670,365.05			35,090,983.46		315,818,851.15		2,421,389,488.19	4,561,969,687.85
二、本年初余额	5,447,769,058.00	4,805,325,076.71		4,853,277.09	1,396,480,530.82		6,169,270,726.13		10,713,141,535.70	28,536,840,204.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46,801,532.00	-2,920,382,678.01		3,978,381.66	-		-3,498,404,544.63		97,665,899.72	629,658,590.74
(一)净利润							859,685,423.53		270,563,154.22	1,130,248,577.75
(二)其他综合收益		431,970.00							1,108,030.00	1,540,000.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	431,970.00					859,685,423.53		271,671,184.22	1,131,788,577.7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99,032,474.00	-1,286,483,930.61							-59,647,925.55	152,900,617.84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499,032,474.00	854,096,269.05							36,890,717.43	2,390,019,460.48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2,140,580,199.66							-96,538,642.98	-2,237,118,842.64
(四)利润分	3,813,438,340.60	-	-	-	-		-4,358,089,968.16		-114,357,358.95	-659,008,986.51

配										
1. 提取盈余公 积								-		
2. 提取一般风 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的 分配	3,813,438,340.60							-4,238,364,327.11	-234,083,000.00	-659,008,986.51
4. 其他								-119,725,641.05	119,725,641.05	
（五）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634,330,717.40	-1,634,330,717.40	-	-	-	-		-		
1. 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1,634,330,717.40	-1,634,330,717.40								
2. 盈余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 备				3,978,381.66						3,978,381.66
1. 本期提取				18,486,622.19						18,486,622.19
2. 本期使用				-14,508,240.53						-14,508,240.53
四、本期期末 余额	12,394,570,590.00	1,884,942,398.70		8,831,658.75	1,396,480,530.82			2,670,866,181.50	10,810,807,435.42	29,166,498,795.19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447,769,058.00	2,950,504,536.83			1,229,895,603.35		4,553,428,785.29		5,306,820,921.72	19,488,418,905.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1,573,669,565.05					-6,686,537.71		391,745,756.84	1,958,728,784.18
二、本年初余额	5,447,769,058.00	4,524,174,101.88			1,229,895,603.35		4,546,742,247.58		5,698,566,678.56	21,447,147,689.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9,600,000.00		-	-		929,429,134.28		1,968,072,552.89	3,107,101,687.17
(一)净利润							929,429,134.28		523,571,868.98	1,453,001,003.26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929,429,134.28		523,571,868.98	1,453,001,003.2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9,600,000.00							1,616,488,035.37	1,826,088,035.37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09,600,000.00							266,082,353.00	475,682,353.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1,350,405,682.37	1,350,405,682.37	
(四) 利润分配					-		-	-171,987,351.46	-171,987,351.46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1,987,351.46	-171,987,351.46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47,769,058.00	4,733,774,101.88			-	1,229,895,603.35		5,476,171,381.86	7,666,639,231.45	24,554,249,376.54

法定代表人：朱永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洪源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慕棣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447,769,058.00	3,542,220,724.41			1,038,529,110.80		5,038,422,944.04	15,066,941,837.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447,769,058.00	3,542,220,724.41			1,038,529,110.80		5,038,422,944.04	15,066,941,837.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46,801,532.00	-776,973,894.46			-		-3,298,292,465.83	2,871,535,171.71
(一)净利润							940,071,861.28	940,071,861.28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940,071,861.28	940,071,861.2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99,032,474.00	857,356,822.94						2,356,389,296.94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499,032,474.00	857,356,822.94						2,356,389,296.94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
(四)利润分配	3,813,438,340.60						-4,238,364,327.11	-424,925,986.51
1.提取盈余公积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813,438,340.60						-4,238,364,327.11	-424,925,986.51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34,330,717.40	-1,634,330,717.40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634,330,717.40	-1,634,330,717.4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394,570,590.00	2,765,246,829.95			1,038,529,110.80		1,740,130,478.21	17,938,477,008.96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447,769,058.00	3,516,333,863.34			907,035,166.79		4,018,410,519.71	13,889,548,607.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447,769,058.00	3,516,333,863.34			907,035,166.79		4,018,410,519.71	13,889,548,607.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726,891,986.52	726,891,986.52
(一)净利润							726,891,986.52	726,891,986.52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726,891,986.52	726,891,986.5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47,769,058.00	3,516,333,863.34			907,035,166.79		4,745,302,506.23
							14,616,440,594.36

法定代表人：朱永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洪源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慕棣

(二)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半年报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历史沿革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系经辽宁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辽体改发[1992]68号”文件批准,于1992年12月31日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企业名称为“大连东北热电发展股份有限公司”,1997年3月1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1999年11月8日,根据原国家电力公司《关于划转东北电力开发公司、大连发电总厂持有大连东北热电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通知》(国电财[1999]613号),将东北电力开发公司所持有本公司70%的股份和大连发电总厂当时所持有本公司4.9%的股份,分别划转给原国家电力公司、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电力”)和龙源电力集团公司(以下简称“龙源电力”),公司名称变更为“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3年2月2日,根据《国务院关于组建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有关问题的批复》(国函[2003]18号)及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关于印发〈中国国电集团公司组建方案〉和〈中国国电集团公司章程〉的通知》(国经贸电力[2003]173号),原国家电力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全部划归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国电集团”)持有,同时,龙源电力划归国电集团,成为其全资子公司。此次股权划转完成后,国电集团、辽宁电力和龙源电力分别持有公司34%、31%、9.9%的股份,国电集团成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2006年7月28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了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2006年8月16日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并实施完成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相关工作。

2007年5月30日,国电集团与辽宁电力等相关方签署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2007年6月25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对下发了《关于920万千瓦发电资产变现项目涉及有关上市公司股权转让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7]562号),批复同意辽宁电力所持的公司股份全部转让给国电集团。国电集团于2007年8月1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公告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公司字[2007]127号)的文件。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国电集团、龙源电力分别持有公司47.95%和7.97%的股份。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7]326号)核准,本公司于2007年10月18日,完成公开发行

17,694.06万股新股，本次增发后，公司股本总数为2,723,884,529.00股，国电集团、龙源电力分别持有公司45.96%和7.45%的股份。

经2008年2月29日召开的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2008年度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增后公司股本总数为5,447,769,058.00股，国电集团、龙源电力分别持有公司45.96%和7.45%的股份。

2008年5月，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8]442号”文批准，将龙源电力持有的公司406,056,846.00股股份无偿划转给国电集团持有，股权划转完成后，国电集团持有本公司53.42%的股份，龙源电力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2009年度国电集团从二级市场购入本公司12,322,272.00股股份，购买后国电集团持有本公司2,922,322,272.00股股份，占公司的股本的53.64%。

2010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的2009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了2009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和公司200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09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5,447,769,058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进行每10股送7股，以资本公积金进行每10股转增3股，共计增加股本5,447,769,058.00股。

经公司五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五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和200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字{2008}513号）核准，公司按照债券面值人民币100元/张，共发行了3,995万张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10张为1手，每手债券的最终认购人可以同时无偿获得107份认股权证，认股权证共计发行42,746.50万份；2010年5月21日认股权证行权结束，认股权证行权共计行权29,081,107.00份，对应股数58,743,648.00股。

公司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字{2010}857号）核准，公司以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为特定对象发行股票1,440,288,826股。

国电集团于2010年6月2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豁免中国国电集团公司要约收购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858号）的文件。认股权证行权和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结束后公司的股本总数变更为12,394,570,590股，国电集团持有公司59.86%股份。

2、公司注册地址及经营范围

公司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为21020011078196-1272，注册地址为辽宁省大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黄海西路四号，法定代表人为朱永芑。

公司章程载明本公司的经营范围：电力、热力生产、销售；电网经营；新能源项目、高新技术、环保产业的开发与应用；信息咨询；电力技术开发咨询、技术服务；写字楼及场地出租（以下限分支机构）发、输、变电设备检修、维护；通讯业务；水处理及销售。

3、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

结合本公司所属行业特点及管理现状，公司设置有总经理工作部、证券融资部、规划发展部、工程建设部、安全生产部、计划经营部、燃化管理部、人力资源部、财务产权部、监察部、审计部和企业文化部等职能部门，各职能部门按照相互配合、相互负责、相互监督、相互促进的原则，通过制定相应的岗位职责，使各部门职责分工合理、权责分配明确。

本公司财务报表于 2010 年 7 月 26 日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10 年 1-6 月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0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2010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公司主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本公司对其他单位投资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50% 以上（不含 50%），或虽不足 50% 但有实质控制权的，全部纳入合并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抵销本公司权益性资本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本公司所持有的份额和公司内部之间重大交易及内部往来后编制而成。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如果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需要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

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 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7、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为：公司已经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

（2）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②持有至到期投资；③贷款和应收款项；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两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其他金融负债。

（3）金融工具的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工具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在活跃市场上，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市场中的现行要价。

(6) 金融资产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公司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见“附注四—8 应收款项”。

8、应收款项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A.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a. 电力企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应收售电款、售热款和单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非售电、售热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b. 非电力企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笔金额达同类应收款项余额 10%及以上的款项。

B.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a.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b. 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为若干组合，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c. 公司对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账龄在 6 个月以内的应收售电款、售热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②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债务人出现严重财务困难、违反合同条款、可能进行倒闭或拟进行债务重组的应收款项。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③其他不重大应收款：除①、②所列以外的应收款项为其他不重大应收款。

④ 账龄分析法

A. 电力企业账龄分析法计提比例

账龄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6%	6%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B. 化工、冶金企业账龄分析法计提比例

账龄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6%	6%
1-2年	20%	20%
2-3年	50%	50%
3年以上	100%	100%

C. 非电力、化工、冶金企业账龄分析法的计提比例

账龄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1%	6%
1-2年	2%	10%
2-3年	3%	2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9、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房地产开发产品、非房地产开发产品等。

房地产开发产品包括已完工开发产品、在建开发产品和拟开发产品。非房地产开发产品包括为购建房地产开发项目而持有的原材料、库存商品。

已完工开发产品是指已建成、待出售的物业;在建开发产品是指尚未建成、以出售为目的的物业;拟开发产品是指所购入的、已决定将之发展为已完工开发产品的土地。

项目整体开发时，拟开发产品全部转入在建开发产品；项目分期开发时，将分期开发用地部分转入在建开发产品，后期未开发土地仍保留在本项目。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①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②房地产开发产品成本包括土地成本、施工成本和其他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亦计入房地产开发产品成本。非房地产开发产品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非房地产开发产品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入账。发出非房地产开发成品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为存货的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其中：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其可变现净值为该存货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其可变现净值为所生产的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在资产负债表日，如果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一次摊销法摊销。

10、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的确定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做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确定的合并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不同的取得方式以实际支付的现金、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等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

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本公司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

本公司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以及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还应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仅指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共同控制的确定依据主要包括：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等。

②重大影响的确定依据主要包括：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但符合下列情况的，也确定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A.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B.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C.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D.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E.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下述信息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①长期股权投资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持有而预计的下跌；

②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长期股权投资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长期股权投资计划提前处置；

⑤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长期股权投资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⑥其他表明长期股权投资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可收回金额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长期股权投资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单项长期股权投资或者长期股权投资所属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1、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建筑物。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旧政策和摊销方法与相同或同类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折旧政策或摊销方法一致。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下述信息判断投资性房地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①投资性房地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投资性房地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投资性房地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投资性房地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投资性房地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投资性房地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可收回金额根据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投资性房地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投资性房地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当单项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2、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发电及供热设备	12-20	0-5	8.33-4.75
输电线路	30-35	0-3	3.33-2.77
变电设备	18-22	0-5	5.56-4.32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配电线路及设备	14-22	0-5	6.93-4.32
用电计量设备	7-12	0	14.29-8.33
通信线路及设备	5-25	0-3	20.00-3.88
自动化控制及仪器仪表	4-12	0-5	25.00-7.92
水工机械设备	10-20	3	9.70-4.85
制造检修设备	10-20	0-3	10.00-4.85
生产管理用工器具	5-18	0-5	20.00-5.39
运输设备	6-12	0-5	16.67-7.92
生产及管理用房屋	8-40	0-5	12.50-2.38
建筑物	8-55	0-5	12.50-1.73
非生产用机器设备	5-22	0-5	20.00-4.32
非生产用房屋	8-45	0-5	12.50-2.11
非生产用建筑物	15-40	0-3	6.67-2.43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下述信息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①固定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固定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固定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固定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固定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固定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固定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当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3、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工程、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等工程。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具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为：

(1) 新建电源项目转固定资产的标准为：通过机组满负荷试运行验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 机组技术改造转固定资产的标准为：满足相关技术标准，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3) 其他工程转固定资产的标准：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下述信息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①在建工程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在建工程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在建工程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在建工程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在建工程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在建工程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当单项在建工程或者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4、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公司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专为开发房地产项目而借入资金所发生的利息等借款费用，在开发产品完工之前，计入开发产品成本，在开发产品完工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通过划拨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因为无法预见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所以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本公司采直线法摊销。

类别	使用寿命（年）
土地使用权	45-50
软件	3-5
海域使用权	50

无形资产的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本公司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每个会计期间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下述信息判断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①无形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无形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无形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无形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当单项无形资产或者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通过划拨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会计年度终了时与其他相关资产组成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按直线法摊销。

类别	摊销年限（年）
租赁费	租赁期间
其他	受益期间

17、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原则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②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④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⑤相关的、已发生的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按照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的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方法

①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原则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A.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B.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具体确认方法

A.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B.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房地产公司收入确认

① 开发产品：已经完工并验收合格，签订了销售合同并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即开发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该项目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 出售自用房屋：自用房屋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该房屋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③其他业务收入确认方法

按相关合同、协议的约定，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与收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予以确认收入实现。

18、政府补助

本公司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条件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①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②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②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情况处理：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则：若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①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①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0、租赁

（1）本公司不存在融资租赁。

（2）经营租赁的主要会计处理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1、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2、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期无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五、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4%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 主要子公司税收优惠及批文

名称	税率	批准机关	文号	减免幅度	有效期限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5%	国家税务总局、四川省国家税务局	国税发[2002]47号、川国税函[2002]162号	减按15%	截至2011年
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12.5%	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惠农区国家税务局	石惠国税函[2008]11号	免3减2	2007-2011年
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5%	曲靖市国家税务局	曲国税函[2002]149号	减按15%	2002年实行
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5%	宁夏回族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宁国税函[2003]243号 宁政函[2005]94号	减按15%	
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	12.5%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	内国税所函[2008]64号	免2减3	2008-2012年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5%	国家税务总局、宁夏回族自治区地方税务局	国税发[2002]47号、宁地税发[2003]242号	减按15%	2002年实行

六、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1、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少数股东权益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生产	406,133.00	电力生产	430,763.86	69.00	69.00	227,776.22
国电大渡河大岗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川省石棉县	生产	6,000.00	电力生产	45,892.00	90.20	90.20	
国电大渡河深溪沟水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川省汉源县	生产	6,000.00	电力生产	69,396.40	100.00	100.00	
四川大渡河双江口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川省阿坝州	生产	25,000.00	电力生产	18,750.00	75.00	75.00	
国电大渡河猴子岩水电建设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川省甘孜州	生产	5,000.00	电力生产	15,000.00	100.00	100.00	
国电大渡河枕头坝水电建设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川省乐山市	生产	5,000.00	电力生产	8,400.00	100.00	100.00	
国电大渡河沙坪水电建设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川省乐山市	生产	5,000.00	电力生产	5,000.00	100.00	100.00	
国电大渡河金川水电建设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川省金川县		2,000.00	电力生产	2,000.00	100.00	100.00	
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辽宁省大连市	生产	106,000.00	电力生产	53,652.00	51.00	51.00	43,678.19
大连庄电晨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辽宁省大连市	贸易	500.00	煤炭贸易	500.00	100.00	100.00	
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山西省大同市	生产	122,905.60	电力生产	114,166.56	60.00	60.00	62,963.45
宣威和源煤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云南省宣威市	生产	2,000.00	煤炭生产	2,000.00	100.00	100.00	
国电电力酒泉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甘肃省酒泉市	生产	17,700.00	电力生产	18,337.20	100.00	100.00	
国电和风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辽宁省葫芦岛市	生产	54,235.00	电力生产	54,235.00	100.00	100.00	1,470.00
内蒙古国电和洁风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辽宁省葫芦岛市	生产	15,000.00	电力生产	1,530.00	51.00	51.00	
国电凌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辽宁省葫芦岛市	生产	600.00	电力生产	10,759.00	100.00	100.00	
国电兴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辽宁省葫芦岛市	生产	600.00	电力生产	14,768.00	100.00	100.00	
国电内蒙古晶阳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生产	3,000.00	多晶硅生产	4,496.00	60.00	60.00	1,157.01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少数股东权益
国电汇永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山西省大同市	投资	2,000.00	能源研究与投资	1,020.00	51.00	51.00	980.00
鄂尔多斯市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投资	50,000.00	铁路建设与投资	44,520.00	70.00	70.00	19,050.10
国电电力普兰店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辽宁省大连市	生产	1,500.00	电力生产	765.00	51.00	51.00	879.12
国电电力宁夏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宁夏银川市	生产	300.00	电力生产	7,170.00	100.00	100.00	
国电电力山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山东省烟台市	生产	1,000.00	电力生产	1,060.00	100.00	100.00	
国电电力山西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山西省大同市	生产	1,000.00	电力生产	2,620.00	100.00	100.00	
国电电力太仆寺旗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锡林郭勒盟	生产	4,500.00	电力生产	6,700.00	100.00	100.00	
国电电力吴忠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宁夏吴忠市	生产	1,000.00	电力生产	2,430.00	100.00	100.00	
国电电力云南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云南省大理市	生产	1,000.00	电力生产	1,000.00	100.00	100.00	
宁夏国电阿特斯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宁夏银川市	生产	1,000.00	电力生产	5,213.77	65.00	65.00	350.00
国电电力广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广东省珠海市	生产	1,000.00	电力生产	1,000.00	100.00	100.00	
国电电力河北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河北省张家口市	生产	1,000.00	电力生产	8,326.00	100.00	100.00	1,630.00
国电天唯康保风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河北省张家口市	生产	2,000.00	电力生产	1,020.00	51.00	51.00	
国电崇礼和泰风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河北省张家口市	生产	10,000.00	电力生产	4,050.00	90.00	90.00	
国电电力甘肃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甘肃省酒泉市	生产	200.00	电力生产	1,931.00	100.00	100.00	
国电电力朝阳热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辽宁省朝阳市	生产	1,000.00	电力生产	9,429.70	100.00	100.00	
国电电力内蒙古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	生产	350.00	电力生产	6,270.00	100.00	100.00	267.22
锡林郭勒盟天和风能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锡林浩特市		166.70	电力生产	2,450.00	90.00	90.00	
国电电力武威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甘肃省武威市	生产	1,000.00	电力生产	5,610.00	100.00	100.00	
国电宁波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江苏宁波	生产	500.00	电力生产	500.00	100.00	100.00	
国电优能(康平)风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辽宁省康平县	生产	1,000.00	电力生产	102.00	51.00	51.00	98.00
国电宁夏英力特宁东煤基化学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宁夏灵武市		30,000.00	化工投资	30,000.00	100.00	100.00	

注：本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披露到直接控股子公司或全资子公司层次，控股子公司或全资子公司有控股子公司或全资子公司的，将其控股子公司或全资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一并在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子公司或全资子公司列示。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少数股东权益
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宁夏石嘴山市	生产	79,440.00	电力生产	41,995.03	50.00	50.00	23,045.78
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云南省宣威市	生产	151,480.00	电力生产	60,047.67	41.00	41.00	87,111.93
河北邯郸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河北省邯郸市	生产	40,000.00	电力生产	21,196.37	49.00	49.00	16,778.52
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宁夏石嘴山市	生产	50,000.00	电力生产	27,506.10	60.00	60.00	24,325.99
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浙江省北仑市	生产	85,000.00	电力生产	106,822.60	70.00	70.00	43,602.55
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生产	50,000.00	电力生产	27,700.76	55.00	55.00	26,387.92
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	生产	222,908.80	电力生产	244,900.67	80.00	80.00	261,379.61
国电常州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江苏省常州市	生产	100,000.00	电力生产	48,812.15	51.00	51.00	
国电泰州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江苏省泰州市	生产	156,000.00	电力生产	58,875.14	40.00	40.00	
国电镇江燃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江苏省镇江市	生产	1,000.00	燃料供应	1,000.00	100.00	100.00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少数股东权益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宁夏银川市	生产	49,879.30	能源化工	126,778.00	51.00	51.00	225,568.67
宁夏英力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宁夏银川市	房地产	2,000.00	房地产开发	2,010.33	100.00	100.00	
宁夏英力特安逸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宁夏银川市	服务	100.00	物业服务	390.00	100.00	100.00	
宁夏英力特冶金制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宁夏银川市	生产	1,100.00	金属制品	1,233.62	100.00	100.00	
宁夏英力特河滨冶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宁夏石嘴山市	生产	4,343.00	冶金制品	2,389.00	55.00	55.00	
宁夏英力特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宁夏银川市	服务	1,000.00	物流服务	1,000.00	100.00	100.00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宁夏石嘴山市	生产	17,706.11	化工产品	16,610.33	22.28	22.28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少数股东权益
宁夏石嘴山市青山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宁夏石嘴山市	服务	500.00	宾馆	500.00	100.00	100.00	
宁夏西部聚氯乙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宁夏石嘴山市	生产	53,900.00	化工业	54,646.91	100.00	100.00	
宁夏元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宁夏银川市	销售	600.00	煤炭销售	483.06	40.00	70.00	
鄂托克旗华西电力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宁夏银川市	销售	270.00	煤炭销售	270.00	100.00	100.00	
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宁夏石嘴山市	生产	7,000.00	煤炭开采	7,000.00	100.00	100.00	
青铜峡铝业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宁夏青铜峡市	生产	50,000.00	电力企业	25,000.00	50.00	50.00	
宁夏英力特特种树脂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宁夏石嘴山市	生产	2,650.00	化工业	2,650.00	100.00	100.00	
国电浙江瓯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浙江省丽水市	生产	15,000.00	电力生产	8,250.00	50.00	50.00	8,132.98
黑龙江金湾水利水电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省黑河市	生产	5,000.00	电力生产	5,000.00	100.00	100.00	

注：本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披露到直接控股子公司或全资子公司层次，控股子公司或全资子公司有控股子公司或全资子公司的，将其控股子公司或全资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一并在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子公司或全资子公司列示。

注：

①本报告期，本公司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范围；

②截至本报告末，本公司无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

③截至本报告末，本公司未发生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的情况。

3、持有半数及半数以下表决权比例的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本公司持有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1%的股权、持有河北邯郸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49%的股权、持有国电浙江瓯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50%的股权、间接持有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2.11%的股权、间接持有青铜峡铝业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0%的股权、间接持有国电泰州发电有限公司 40%的股权，但公司能够控制该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财务政策，因此公司对上述具有实质控制。

(2) 本公司间接持有宁夏元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40%的股权，但公司与宁夏电力公司集体资产管理委员会（宁夏电力公司集体资产管理委员会持有该公司 30%的股权）签订了股权托管协议，因此对该公司具有实质控制。

4、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1	4,754,376,282.17	259,389,594.32
国电常州发电有限公司	*1	115,929,678.23	7,181,857.51
国电泰州发电有限公司	*1	1,917,787,330.99	131,450,499.51
国电镇江燃料有限公司	*1	10,011,321.93	26,436.10
国电宁波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2	5,000,000.00	未投产
国电优能(康平)风电有限公司	*2	2,000,000.00	未投产
锡林郭勒盟天和风能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	26,722,300.00	-500,000.00
国电宁夏英力特宁东煤基化学有限公司	*2	300,000,000.50	未投产

注：*1 所列单位为根据公司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字〔2010〕857 号）核准，公司以国电集团公司为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1,440,288,826 股。国电集团以其持有的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国电常州发电有限公司、国电泰州发电有限公司、国电镇江燃料有限公司为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的子公司）80%股权认购本次发行全部股票，而增加的子公司。

*2 所列单位为报告期新设立的子公司。

5、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	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	同一控制的实际控制人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净利润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合并前后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中国国电集团	4,927,169,784.15	259,389,594.32	-962,900,620.63

注：

1*1、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国电常州发电有限公司、国电泰州发电有限公司、国电镇江燃料有限公司为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在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前与本公司同受国电集团控制，因此为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2、根据附注四—4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对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2009年1-6月份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进行了调整。

(1) 调整前后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如下：

项目	调整前期余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6,634,937.96	568,881,282.47	865,516,220.4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8,117,156.62	2,080,491.04	210,197,647.66
应收账款	2,050,316,985.88	1,085,415,731.22	3,135,732,717.10
预付款项	3,760,394,868.51	923,241,134.88	4,683,636,003.3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69,844.51		269,844.51
其他应收款	232,775,047.83	41,161,475.13	273,936,522.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29,304,505.48	202,571,567.06	1,331,876,072.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50,000,000.00	55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7,677,813,346.79	3,373,351,681.80	11,051,165,028.59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243,005,356.45	21,439,115.91	8,264,444,472.36
投资性房地产	20,597,014.85		20,597,014.85
固定资产	55,918,577,273.43	10,352,144,255.87	66,270,721,529.30
在建工程	16,088,127,660.96	1,648,947,013.60	17,737,074,674.56
工程物资	934,751,042.09	72,451.25	934,823,493.34

项目	调整前期余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54,358,940.63	263,873,448.94	818,232,389.57
开发支出			
商誉	46,923,839.01		46,923,839.01
长期待摊费用	3,156,040.00	16,869,795.92	20,025,835.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5,068,647.33	31,227,121.21	306,295,768.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094,641.50		18,094,641.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102,660,456.25	12,334,573,202.70	94,437,233,658.95
资产总计	89,780,473,803.04	15,707,924,884.50	105,488,398,687.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790,585,605.04	4,479,969,431.56	32,270,555,036.6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489,375.00		489,375.00
应付票据	3,030,301,319.01	3,582,103,361.98	6,612,404,680.99
应付账款	3,147,472,554.74	456,469,482.57	3,603,942,037.31
预收款项	83,585,062.45	9,114,630.21	92,699,692.6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6,172,880.92	69,109,936.88	145,282,817.80
应交税费	-416,328,503.10	145,739,145.76	-270,589,357.34
应付利息	150,774,114.50	26,059,291.25	176,833,405.75
应付股利	186,530,845.42	11,154,966.29	197,685,811.71
其他应付款	2,459,613,730.17	579,876,700.71	3,039,490,430.8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33,487,222.46		3,333,487,222.46
其他流动负债	1,100,000,000.00		1,1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40,942,684,206.61	9,359,596,947.20	50,302,281,153.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8,176,280,000.00	1,057,727,300.00	19,234,007,300.00
应付债券	3,242,160,067.93		3,242,160,067.93
长期应付款	3,015,334,859.87	700,000,000.00	3,715,334,859.87
专项应付款	6,285,184.53	498,304.00	6,783,488.53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22,858,967.50	28,132,645.44	450,991,612.94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862,919,079.83	1,786,358,249.44	26,649,277,329.27
负债合计	65,805,603,286.44	11,145,955,196.65	76,951,558,483.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447,769,058.00		5,447,769,058.00
资本公积	3,015,654,711.66	1,789,670,365.05	4,805,325,076.71

项目	调整前期余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期初余额
减：库存股			0.00
专项储备	4,853,277.09		4,853,277.09
盈余公积	1,361,389,547.36	35,090,983.46	1,396,480,530.8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853,451,874.98	315,818,851.15	6,169,270,726.1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683,118,469.09	2,140,580,199.66	17,823,698,668.75
少数股东权益	8,291,752,047.51	2,421,389,488.19	10,713,141,535.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974,870,516.60	4,561,969,687.85	28,536,840,204.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9,780,473,803.04	15,707,924,884.50	105,488,398,687.54

(2) 调整前后的 2009 年 1-6 月份合并利润表如下：

项目	调整前上期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9,024,070,416.29	4,606,666,250.06	13,630,736,666.35
其中：营业收入	9,024,070,416.29	4,606,666,250.06	13,630,736,666.3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460,829,411.03	3,822,860,293.17	12,283,689,704.20
其中：营业成本	7,398,992,814.31	3,596,442,324.51	10,995,435,138.8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财务费用	724,114,112.85	190,321,886.27	914,435,999.12
资产减值损失	-4,166,942.05		-4,166,942.0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5,797,218.22		355,797,218.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0,294,389.41		350,294,389.4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19,038,223.48	783,805,956.89	1,702,844,180.37
加：营业外收入	18,721,237.25	125,852.00	18,847,089.25
减：营业外支出	14,778,334.31	395,189.18	15,173,523.4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02,229.79		802,229.7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22,981,126.42	783,536,619.71	1,706,517,746.13
减：所得税费用	97,002,923.64	156,513,819.23	253,516,742.8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5,978,202.78	627,022,800.48	1,453,001,003.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4,550,745.55	356,097,985.91	929,429,134.28
少数股东损益	181,427,457.23	270,924,814.57	523,571,868.98

项目	调整前上期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上期金额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9		0.07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9		0.075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825,978,202.78	627,022,800.48	1,453,001,003.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44,550,745.55	356,097,985.91	929,429,134.2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1,427,457.23	270,924,814.57	523,571,868.98

(2) 调整前后的 2009 年 1-6 月份合并现金流量表如下：

项目	调整前上期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131,001,310.32	4,941,057,728.01	14,072,059,038.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742,269.48	348,473,004.11	439,215,273.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21,743,579.80	5,289,530,732.12	14,511,274,311.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90,889,115.75	3,197,034,389.29	7,687,923,505.0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76,221,802.49	192,184,686.13	868,406,488.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36,504,118.39	389,434,292.47	1,525,938,410.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232,302.85	85,558,135.58	271,790,438.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89,847,339.48	3,864,211,503.47	10,354,058,842.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1,896,240.32	1,425,319,228.65	4,157,215,468.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904,540.90		13,904,540.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845,772.07		41,845,772.0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9,631,828.75		549,631,828.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5,382,141.72		605,382,141.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27,120,015.11	1,036,769,258.55	7,963,889,273.66

项目	调整前上期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上期金额
投资支付的现金	967,786,862.75	320,000,000.00	1,287,786,862.7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46,130.00		8,146,13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03,053,007.86	1,356,769,258.55	9,259,822,266.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97,670,866.14	-1,356,769,258.55	-8,654,440,124.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3,682,353.00	50,000,000.00	263,682,353.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13,682,353.00		213,682,353.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835,067,744.53	6,696,300,000.00	33,531,367,744.5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500,146.05		29,500,146.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078,250,243.58	6,746,300,000.00	33,824,550,243.5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836,796,066.90	6,512,943,475.99	27,349,739,542.8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80,633,936.22	215,923,484.33	1,696,557,420.5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71,987,351.46		171,987,351.4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53,829.73		7,853,829.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325,283,832.85	6,728,866,960.32	29,054,150,793.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2,966,410.73	17,433,039.68	4,770,399,450.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3,324.97		-273,324.9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6,918,459.94	85,983,009.78	272,901,469.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1,873,550.37	116,164,383.25	558,037,933.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8,792,010.31	202,147,393.03	830,939,403.34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末指2010年6月30日，期初指2010年1月1日，本期指2010年1-6月，上期指2009年1-6月。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510,860.30			3,353,409.26
-人民币			510,860.30			3,353,409.26
银行存款：			746,840,694.47			306,295,869.84
-人民币			742,389,378.61			305,758,843.26
-美元	647,151.47	6.8783	4,451,315.86	78,648.34	6.8282	537,026.58
其他货币资金：			764,961,099.99			555,866,941.33
-人民币			764,961,099.99			555,866,941.33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合计			1,512,312,654.76			865,516,220.43

注：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主要是外埠存款以及信用卡存款、存出的汇票保证金等。

(2) 银行存款期末余额中存放于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财务有限公司款项为 184,062,043.35 元。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70,940,541.74	210,197,647.66
合计	170,940,541.74	210,197,647.66

(2)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04-29	2010-10-28	5,000,000.00	
青岛欧朋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2010-04-08	2010-10-08	4,000,000.00	
深圳市恒惟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0-04-22	2010-10-22	3,168,000.00	
深圳市恒惟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0-04-21	2010-10-21	3,121,200.00	
动台泵达钢窗线有限公司	2010-02-09	2010-08-08	3,000,000.00	
深圳市恒惟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0-04-27	2010-10-27	3,000,000.00	
深圳市恒惟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0-04-30	2010-10-29	2,140,800.00	
宁夏金汇鑫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0-03-11	2010-09-10	2,000,000.00	
深圳市恒惟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0-04-14	2010-10-14	2,000,000.00	
太原市新东升物资有限公司	2010-04-28	2010-10-28	2,000,000.00	
合计			29,430,00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4,511,010,029.82	97.07%	39,904,595.22	4,471,105,434.60	0.8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136,064,873.49	2.93%	6,558,799.81	129,506,073.68	4.82%
合计	4,647,074,903.31	100.00%	46,463,395.03	4,600,611,508.28	

(续)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3,118,173,374.88	98.24%	35,286,637.76	3,082,886,737.12	1.1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55,881,834.02	1.76%	3,035,854.04	52,845,979.98	5.43%
合 计	3,174,055,208.90	100.00%	38,322,491.80	3,135,732,717.10	

注：公司应收账款类别划分的依据见本公司附注四、8。

(2) 按账龄列示应收账款明细情况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4,603,451,828.99	99.06	9,975,164.87	3,128,229,516.47	98.56	2,552,672.49
1至2年	3,839,636.37	0.08	460,380.53	10,422,805.86	0.33	562,247.25
2至3年	4,693,121.25	0.10	965,232.93	191,013.31	0.01	74,558.80
3至4年	184,393.40	0.01	178,893.40	2,830,115.79	0.09	2,751,255.79
4至5年	2,524,165.83	0.05	2,501,965.83			
5年以上	32,381,757.47	0.70	32,381,757.47	32,381,757.47	1.01	32,381,757.47
合计	4,647,074,903.31	100.00	46,463,395.03	3,174,055,208.90	100.00	38,322,491.80

(3) 应收账款中应收持有本公司 59.86%表决权股份股东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款项 71,164,324.60 元，占应收账款余额 1.53 %。

(4) 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江苏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1,042,238,675.58	6个月以内	22.42
华北电网公司	非关联方	545,673,314.58	6个月以内	11.74
辽宁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410,267,435.80	6个月以内	8.82
四川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379,538,457.03	6个月以内	8.17
浙江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165,026,131.23	6个月以内	3.55
宁夏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134,364,053.16	6个月以内	2.89
云南电网公司	非关联方	106,553,740.48	6个月以内	2.29
河北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70,784,680.04	6个月以内	1.52
合计		2,854,446,487.90		61.40

(5)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本公司的母公司	71,164,324.60	1.53
北京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641,884,540.45	13.81
国电江苏谏壁发电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4,609,690.28	0.09
国电宿迁热电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23,175,000.00	0.49
合计		740,833,555.33	15.92

注：*1、应收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款项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置换中国国电集团公司-石嘴山发电厂电量，尚未结算所致。

*2、应收北京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为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脱硫资产转让款。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5,022,253,871.16	79.68	3,662,364,632.27	78.19
1至2年	818,134,055.97	12.98	863,142,231.13	18.43
2至3年	372,121,863.86	5.91	121,666,828.69	2.60
3年以上	90,686,578.70	1.43	36,462,311.3	0.78
合计	6,303,196,369.69	100.00	4,683,636,003.39	100.00

注：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主要为尚未结算的预付设备款和预付工程款。

(2) 预付款项金额的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东方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8,293,571.20	2年以内	交易尚未完成
上海福伊特西门子水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2,365,667.00	2年以内	交易尚未完成
宁夏发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59,972,000.00	1年以内	交易尚未完成
宣威发电选煤公司	非关联方	238,893,628.79	2年以内	交易尚未完成
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3,299,617.39	2年以内	交易尚未完成
合计		1,392,824,484.38		

(3) 期末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5、应收股利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未收回的原因	相关款项是否发生减值
账龄一年以上的应收股利	269,844.51			269,844.51		

其中：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69,844.51			269,844.51	未清欠	否
合计	269,844.51			269,844.51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329,736,843.33	61.31	19,784,210.60	309,952,632.73	6.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268,057,673.16	38.69	25,303,852.80	242,753,820.36	9.43%
合 计	597,794,516.49	100.00	45,088,063.40	552,706,453.09	

(续)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104,456,097.16	34.62	5,127,365.83	99,328,731.33	4.9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197,245,943.56	65.38	22,638,151.93	174,607,791.63	11.47%
合 计	301,702,040.72	100.00	27,765,517.76	273,936,522.96	

注：公司其他应收款类别划分的依据见本公司附注四、8。

(2) 按账龄列示其他应收款明细情况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45,473,010.83	91.25	30,514,602.76	218,968,601.81	72.57	9,547,998.15
1 至 2 年	28,131,411.39	4.71	2,809,137.71	60,100,446.73	19.92	4,114,026.07
2 至 3 年	14,721,956.77	2.46	2,938,412.74	9,714,774.74	3.22	1,922,461.46
3 至 4 年	1,726,104.93	0.29	1,100,301.12	2,198,675.59	0.72	2,093,523.27
4 至 5 年	1,903,541.84	0.32	1,887,118.34	3,160,165.18	1.05	2,528,132.14
5 年以上	5,838,490.73	0.98	5,838,490.73	7,559,376.67	2.52	7,559,376.67
合计	597,794,516.49	100.00	45,088,063.40	301,702,040.72	100.00	27,765,517.76

(3)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4)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金额的性质或内容

单位名称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援建汉源新县城施工项目部	80,000,000.00	往来款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国土资源局	25,000,000.00	土地押金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	19,817,433.89	代垫材料款
浙江天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00.00	往来款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往来款
合计	147,817,433.89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援建汉源新县城施工项目部	非关联方	80,000,000.00	1年以内	13.38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国土资源局	非关联方	25,000,000.00	1年以内	4.18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	非关联方	19,817,433.89	1年以内	3.31
浙江天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投资方	13,000,000.00	1年以内	2.17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0	1年以内	1.67
		147,817,433.89		24.71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的比例(%)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所属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358,524.51	0.056
合计		358,524.51	0.06

7、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91,508,434.06	1,925,629.00	2,089,582,805.06
在产品	5,115,976.04		5,115,976.04
库存商品	324,567,420.01	3,784,605.82	320,782,814.19
周转材料	3,440,257.99		3,440,257.99
开发产品	104,810,401.62		104,810,401.62
合计	2,529,442,489.72	5,710,234.82	2,523,732,254.90

(续)

项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12,598,222.69	1,925,629.00	1,110,672,593.69
在产品	6,102,673.06		6,102,673.06

项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42,400,082.45	3,165,291.84	139,234,790.61
周转材料	14,066,038.69		14,066,038.69
开发产品	61,799,976.49		61,799,976.49
合计	1,336,966,993.38	5,090,920.84	1,331,876,072.54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数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数	本期转回数	期末数
原材料	1,925,629.00				1,925,629.00
库存商品	3,165,291.84	619,313.98			3,784,605.82
合计	5,090,920.84	619,313.98			5,710,234.82

注：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由于碱类产品价格下跌导致部分碱类库存商品账面价值低于可变现净值，故对库存商品计提减值准备619,313.98元。

8、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内容	期末数	期初数
委托贷款	委托贷款		550,000,000.00
合计			550,000,000.00

注：全部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将资金委托贷款给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9、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1)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 比例 (%)	本公司 表决权 比例 (%)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本期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市	电力生产	322,000.00	40.00	40.00	6,262,368,794.36	2,370,622,730.44	3,891,746,063.92	2,007,029,380.95	315,784,493.79
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煤炭、电力生产	77,580.00	50.00	50.00	2,218,278,200.62	861,678,200.62	1,356,600,000.00	未投产	未投产

(2)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 比例 (%)	本公司 表决权 比例 (%)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本期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电力生产	49.00	49.00	4,191,662,446.96	1,151,220,966.42	3,040,441,480.54	1,754,641,599.13	164,476,206.53
上海外高桥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市	电力生产	30.00	30.00	8,262,959,023.97	6,148,538,521.14	2,114,420,502.83	2,088,539,511.67	256,767,176.58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市	存贷款业务	35.00	35.00	18,039,183,524.27	16,249,212,018.31	1,789,971,505.96	140,163,239.33	78,309,958.14
甘肃大唐国际连城发电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甘肃连城	电力生产	25.00	25.00	1,465,288,763.89	1,496,557,871.70	-31,269,107.81	345,620,497.90	-55,929,562.30
中能电力科技开发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市	电力生产	20.00	20.00	221,387,423.25	121,582,198.72	99,805,224.53	56,955,367.65	22,299,149.37
赤峰新胜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内蒙古赤峰	电力生产	33.00	33.00	1,039,632,214.26	725,627,650.76	314,004,563.50	65,196,923.07	19,746,336.72
北京太阳宫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市	电力生产	26.00	26.00	2,848,991,203.00	2,045,782,923.00	803,208,280.00	960,857,537.20	98,348,173.53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股份公司	江苏南京	电力自动化	11.27	11.27	2,656,437,688.66	1,478,363,720.26	1,178,073,968.40	995,334,214.07	163,587,615.40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股份公司	广东珠海	财务软件开发	9.32	9.32	648,124,810.34	40,536,004.11	607,588,806.23	188,038,388.14	95,538,722.26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市	环保工程、设备销售	49.00	49.00	20,107,627,243.12	16,719,138,864.08	3,388,488,379.04	5,006,646,551.67	143,278,003.66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本期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上海申源燃料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市	燃料销售	40.00	40.00	353,024,567.33	221,600,193.35	131,424,373.98	2,634,134,363.51	22,997,484.18
同煤国电同忻煤矿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山西大同市	煤炭开采销售	28.00	28.00	3,397,559,528.76	1,954,149,728.93	1,443,409,799.83	1,354,316,788.25	333,931,330.85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股份公司	河北石家庄	存贷款业务	19.60	19.60	59,423,108,602.25	55,959,728,365.22	3,463,380,237.03	846,618,241.75	287,922,234.65
同煤国电王坪发电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山西大同市	煤炭开采销售	40.00	40.00	590,184,966.26	419,708,764.38	170,476,201.88	未投产	-4,009,710.52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股份公司	辽宁大连市	保险业务	9.01	9.01	1,763,581,865.27	699,550,282.23	1,064,031,583.04	221,302,819.81	-44,226,886.30
石嘴山市吴达能源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宁夏石嘴山	能源运输、销售	37.50	37.50	7,742,701.22	5,029,479.14	2,713,222.08	204,410.82	-427,222.50
银川新源实业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宁夏银川市	能源运输、销售	27.91	27.91	68,965,021.78	6,718,434.88	62,246,586.90	8,201,690.61	906,849.57
大连海隆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辽宁大连市	投资业务	45.00	45.00	18,857,107.16	8,858,233.24	9,998,873.92	854,185.11	-1,126.08
国电(常州)燃料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市	燃料供应	49.00	49.00	188,164,170.71	119,201,518.68	68,962,652.03	470,018,320.80	4,810,097.76
四川革什扎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	四川省甘孜州	电力生产	45.00	45.00	356,291,373.76	285,116,794.48	71,174,579.28	730,718.17	-400,229.87

注：本公司对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比例虽未达到 20%，但在上述单位的董事会派有成员，对上述公司的决策构成重大影响，故采用权益法核算。

10、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对合营企业投资	2,069,321,658.10	286,313,797.52	120,000,000.00	2,235,635,455.62
对联营企业投资	5,517,264,262.81	615,461,463.48	266,168,455.73	5,866,557,270.56

其他股权投资	692,861,974.07	1,426,401.26	10,400,000.00	683,888,375.33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5,003,422.62			15,003,422.62
合计	8,264,444,472.36	903,201,662.26	396,568,455.73	8,771,077,678.89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一、权益法核算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287,998,000.00	1,551,021,658.10	6,313,797.52	1,557,335,455.62	40	40				120,000,000.00
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685,800,000.00	518,300,000.00	160,000,000.00	678,300,000.00	50	50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1,782,608,236.61	1,690,835,673.57	-61,880,417.15	1,628,955,256.42	49	49				142,473,758.35
上海外高桥第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48,046,600.00	640,095,997.88	-5,769,847.02	634,326,150.86	30	30				82,800,000.00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455,000,000.00	544,641,895.75	15,452,639.91	560,094,535.66	35	35				
甘肃大唐国际连城发电有限公司	56,870,000.00	5,217,897.76	-5,217,897.76	0	25	25				
中能电力科技开发公司	4,835,233.89	18,337,194.03	-759,590.88	17,577,603.15	20	20				5,219,420.75
赤峰新胜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62,324,000.00	129,362,176.70	6,516,291.11	135,878,467.81	33	33				
北京太阳宫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182,000,000.00	191,176,853.72	25,570,525.12	216,747,378.84	26	26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826,171,179.44	1,062,037,253.67	96,438,026.96	1,158,475,280.63	49	49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上海申源燃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43,370,755.92	9,198,993.68	52,569,749.60	40	40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95,560,636.99	-3,986,527.48	91,574,109.51	9.01	9.01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4,345,600.00	581,383,801.90	27,400,736.02	608,784,537.92	19.6	19.6				29,032,021.97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670,000.00	138,106,502.27	14,180,875.93	152,287,378.20	11.27	11.27				4,311,653.40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	36,976,582.24	8,904,208.92	45,880,791.16	9.32	9.32				
同煤国电同忻煤矿有限公司	285,180,000.00	279,437,176.59	93,500,772.64	372,937,949.23	28	28				
同煤国电同王坪发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4,093,764.96	-1,603,884.20	12,489,880.76	40	40				
山西煤销国电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9,000,000.00		49,000,000.00	49,000,000.00						
大连海隆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4,500,000.00	45	45				
石嘴山市昊达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1,198,037.53		1,198,037.53	37.5	37.5				
宁夏中嘉能源有限公司	*2 785,628.49	1,426,401.26	-1,426,401.26		24	24	进入清算程序			
银川新源实业有限公司	2,263,000.00	18,066,544.16	-652,098.29	17,414,445.87	27.91	27.91				905,200.00
国电常州(燃料)有限公司	*1 9,800,000.00	21,439,115.91	2,356,947.90	23,796,063.81	49	49				
四川革什扎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82,069,653.60		82,069,653.60	82,069,653.60	45	45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权益法核算小计		7,586,585,920.91	515,606,805.27	8,102,192,726.18						247,736,404.52
二、成本法核算										
浙江富兴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10,400,000.00	10,400,000.00	-10,400,000.00		5.93	5.93				24,456,371.94
天津国电华北电力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2.5	12.5				
深圳市雅都软件有限公司	7,566,000.00	7,566,000.00		7,566,000.00	9.01	9.01				
中能联合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1.5	1.5				
长安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0.87	0.87				
国电龙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687,438.50	2,687,438.50		2,687,438.50	16.21	16.21				
大同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670,000.00	670,000.00		670,000.00	0.67	0.67				
河北北方电力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0.45	0.45		600,000.00		
蒙冀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630,000,000.00	630,000,000.00		630,000,000.00	9	9				
石嘴山翔龙煤制品公司	420,000.00	420,000.00		420,000.00	22		进入清算程序	410,000.00		
中能联合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2	2				
宁夏威宁活性炭有限公司	23,092,272.00	10,493,422.62		10,493,422.62	30		进入清算程序	10,493,422.62		
宁夏昊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7,067,000.00	17,067,000.00		17,067,000.00	10	10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宁夏黄河化工有限公司	4,272,012.95	4,272,012.95		4,272,012.95	30	30		3,500,000.00		
宁夏沙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3,886,100.00	3,886,100.00		3,886,100.00	5.38	5.38				269,010.00
宁夏中嘉能源有限公司 *2	785,628.49		1,426,401.26	1,426,401.26	24	24	进入清算程序			
成本法核算小计		692,861,974.07	-8,973,598.74	683,888,375.33				15,003,422.62		24,752,381.94
合计		8,279,447,894.98	506,633,206.53	8,786,081,101.51				15,003,422.62		272,461,786.46

注:

*1 为合并范围增加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增加的长期股权投资。

*2 宁夏中嘉能源有限公司已经进入清算程序，将其由权益法核算变更为成本法核算。

(3) 本公司不存在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投资。

11、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20,597,014.85		673,736.70	19,923,278.15
减: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合 计	20,597,014.85		673,736.70	19,923,278.15

(2)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原值合计	29,242,745.97			29,242,745.97
房屋、建筑物	19,416,316.45			19,416,316.45
土地使用权	9,826,429.52			9,826,429.52
二、累计折旧和摊销合计	8,645,731.12	673,736.70		9,319,467.82
房屋、建筑物	7,269,843.54	273,867.72		7,543,711.26
土地使用权	1,375,887.58	399,868.98		1,775,756.56
三、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四、账面价值合计	20,597,014.85			19,923,278.15
房屋、建筑物	12,146,472.91			11,872,605.19
土地使用权	8,450,541.94			8,050,672.96

注：本期折旧和摊销额 673,736.70 元；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91,240,127,805.45	4,565,199,656.72	1,484,050,179.28	94,321,277,282.8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7,253,878,332.86	1,451,831,763.05	271,154,107.43	38,434,555,988.48
机器设备	53,510,614,057.58	3,086,595,543.27	1,203,556,584.90	55,393,653,015.95
运输工具	383,183,251.54	24,558,327.35	9,339,486.95	398,402,091.94
其他	92,452,163.47	2,214,023.05		94,666,186.52
二、累计折旧合计	24,762,553,977.08	2,331,182,962.27	626,517,997.42	26,467,218,941.9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447,340,442.65	705,955,431.67	138,484,722.52	7,014,811,151.80
机器设备	18,042,789,242.65	1,603,719,956.47	479,126,107.44	19,167,383,091.68
运输工具	224,343,070.37	17,732,183.48	8,907,167.46	233,168,086.39
其他	48,081,221.41	3,775,390.65	-	51,856,612.06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三、账面净值合计	66,477,573,828.37			67,854,058,340.9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0,806,537,890.21			31,419,744,836.68
机器设备	35,467,824,814.93			36,226,269,924.27
运输工具	158,840,181.17			165,234,005.55
其他	44,370,942.06			42,809,574.46
四、减值准备合计	206,852,299.07		141,797,186.74	65,055,112.3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3,392,312.83			13,392,312.83
机器设备	193,347,537.66		141,797,186.74	51,550,350.92
运输工具	112,448.58			112,448.58
其他				
五、账面价值合计	66,270,721,529.30			67,789,003,228.6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0,793,145,577.38			31,406,352,523.85
机器设备	35,274,477,277.27			36,174,719,573.35
运输工具	158,727,732.59			165,121,556.97
其他	44,370,942.06			42,809,574.46

注：本期折旧额为 2,331,182,962.27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4,529,648,555.99 元。

(2) 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房屋建筑物	29,785,242.49	37,535,482.25
机器设备	212,012.79	409,088.71
合 计	29,997,255.28	37,944,570.96

注：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和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所属控股子公司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将部分资产进行了出租。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电源项目	20,623,631,283.37	2,000,000.00	20,621,631,283.37	17,387,761,481.78	2,000,000.00	17,385,761,481.78
非电源项目	567,747,641.68	2,475,568.82	565,272,072.86	353,788,761.60	2,475,568.82	351,313,192.78
合计	21,191,378,925.05	4,475,568.82	21,186,903,356.23	17,741,550,243.38	4,475,568.82	17,737,074,674.56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数	其他减少数	期末数
大岗山水电站	17,993,984,700.00	3,371,175,547.34	517,463,127.30			3,888,638,674.64
深溪沟水电站	5,791,860,000.00	3,059,912,559.27	558,414,564.45			3,618,327,123.72
瀑布沟水电站	19,932,775,800.00	2,257,938,650.10	2,354,370,821.24	1,524,519,720.17		3,087,789,751.17
大同发电 2×660MW 扩建工程	4,772,000,000.00	1,588,889,366.41	893,309,735.10	2,482,199,101.51		0.00
谏壁电厂 1000MW 扩建工程	4,111,000,000.00	1,495,630,113.17	1,451,345,713.45			2,946,975,826.62
双江口水电站	20,575,000,000.00	1,392,397,504.27	196,520,208.55	4,496,290.50		1,584,421,422.32
猴子岩水电站	15,093,000,000.00	1,083,999,336.14	271,169,977.66			1,355,169,313.80
青铜峡铝业自备电厂 2×32MW 工程	2,989,200,002.00	889,327,062.27	463,998,045.29			1,353,325,107.56
枕头坝水电站	7,127,354,000.00	316,468,763.20	137,937,799.92			454,406,563.12
青田水电站建设项目	490,000,000.00	270,564,563.88	47,017,945.40	317,381,550.36		200,958.92
金川水电站	7,730,000,000.00	252,107,144.87	32,083,768.78			284,190,913.65
国电和风桦川风电场一期	510,250,000.00	206,280,471.03	140,063,397.60			346,343,868.63
大开二热新建项目	2,867,910,000.00	139,860,721.27	26,950,377.72			166,811,098.99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数	其他减少数	期末数
其他项目		1,416,998,440.16	888,831,755.20	201,051,893.45		2,104,778,301.91
合计		17,741,550,243.38	7,979,477,237.66	4,529,648,555.99		21,191,378,925.05

(续)

工程名称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工程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资金来源
大岗山水电站	404,582,364.14	71,527,711.37	21.61%	金融机构贷款/其他
深溪沟水电站	68,517,016.43	66,945,735.00	62.47%	金融机构贷款/其他
瀑布沟水电站	941,870,932.21	173,147,004.62	15.49%	金融机构贷款/其他/募集资金
大同发电 2×660MW 扩建工程		14,072,195.66		金融机构贷款/其他/募集资金
谏壁电厂 1000MW 千瓦扩建工程	73,692,965.78	32,746,368.21	71.69%	金融机构贷款/其他
双江口水电站	96,169,060.10	26,617,467.02	7.70%	金融机构贷款/其他
猴子岩水电站	56,712,751.19	20,270,947.50	6.71%	金融机构贷款/其他
青铜峡铝业自备电厂 2×*332MW 工程	44,916,606.13	16,936,134.30	45.27%	金融机构贷款/其他
枕头坝水电站	17,274,502.25	6,411,426.75	6.38%	金融机构贷款/其他
青田水电站建设项目	11,880,923.05	5,617,459.55		金融机构贷款/其他
金川水电站	14,319,086.81	2,704,883.61	3.68%	金融机构贷款/其他
国电和风桦川风电场一期	4,767,885.16	1,430,400.69	40.43%	金融机构贷款/其他
大开二热新建项目	759,842.84	759,842.84	4.88%	金融机构贷款/其他
其他项目	* 10,432,397.04	8,493,755.36		金融机构贷款/其他/募集资金
合计	1,745,896,333.13	447,681,332.48		金融机构贷款/其他

注:大同发电 2×660MW 扩建工程、其他项目的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小于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时转出利息资本化金额所致。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电除尘改造项目	2,475,568.82			2,475,568.82
长河坝水电站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4,475,568.82			4,475,568.82

注：长河坝水电站工程项目的开发原由本公司之子公司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负责,2006年,四川省发展改革委员会授予变更给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和中旭投资有限公司,使得本公司发生的工程费用2,000,000.00元无法收回,结合该项工程的实际情况,相应计提了减值准备;朝阳发电厂除尘器改造项目提取减值准备的原因是该工程已经停工。

14、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材料物资	95,776,592.69	93,111,148.44
设备物资	1,683,392,730.62	841,712,344.90
合计	1,779,169,323.31	934,823,493.34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884,586,801.06	5,248,085.72		889,834,886.78
土地使用权	812,161,231.35			812,161,231.35
软件	41,185,569.71	5,248,085.72		46,433,655.43
海域使用权	31,240,000.00			31,240,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66,354,411.49	4,774,670.45		71,129,081.94
土地使用权	43,137,161.62	2,767,684.80		45,904,846.42
软件	22,540,383.16	1,694,585.63		24,234,968.79
海域使用权	676,866.71	312,400.02		989,266.73
三、账面净值合计	818,232,389.57			818,705,804.84
土地使用权	769,024,069.73			766,256,384.93
软件	18,645,186.55			22,198,686.64
海域使用权	30,563,133.29			30,250,733.27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海域使用金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五、账面价值合计	818,232,389.57			818,705,804.84
土地使用权	769,024,069.73			766,256,384.93
软件	18,645,186.55			22,198,686.64
海域使用金	30,563,133.29			30,250,733.27

注：

*1 本期摊销金额为 4,774,670.45 元；

*2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和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对所拥有的使用寿命不确定账面价值为 263,299,971.00 元的划拨土地使用权进行了减值测试，未发现存在减值情况。

16、商誉

(1) 商誉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国电浙江瓯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 1,560,425.10			1,560,425.10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15,023,894.13			15,023,894.13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3 30,339,519.78			30,339,519.78	
合计	46,923,839.01			46,923,839.01	

注：

*1 国电浙江瓯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商誉为本公司增资收购该公司50%的股权时，支付对价高于交易日享有的国电浙江瓯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份额的部分；

*2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誉为本公司增资收购该公司51%的股权时，支付对价高于交易日享有的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份额的部分；

*3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商誉为本公司收购国电集团持有的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18%的股权时，支付对价高于交易日享有的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份额的部分。

(2) 商誉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公司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期末对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未发现存在减值的情况。

17、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2,691,951.38	10,535,500.91
存货跌价准备	720,844.46	933,395.4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9,957,592.80	29,793,348.42
预提费用	1,204,546.25	7,300,114.53
工效挂钩部分的工资	16,702,775.99	18,467,835.89
其他	44,917,929.52	45,707,816.89
小 计	96,195,640.40	112,738,012.12
可抵扣的经营亏损之递延所得税资产	255,022,288.61	193,557,756.42
合 计	351,217,929.01	306,295,768.54

(2)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项 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坏账准备	91,551,458.43
存货跌价准备	5,710,234.8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5,055,112.3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4,475,568.82
预提费用	4,818,185.00
工效挂钩部分的工资	66,811,103.96
其他	206,266,406.80
合 计	444,688,070.16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内容	期末数	期初数
股权分置流通权	股权分置流通权	18,094,641.50	18,094,641.50
合 计		18,094,641.50	18,094,641.50

注：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国电英立特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宁夏英立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时国电英立特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的相关款项。

19、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数	其他原因减少	期末数
坏账准备	66,088,009.56	25,463,448.87			91,551,458.43
存货跌价准备	5,090,920.84	619,313.98			5,710,234.8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5,003,422.62				15,003,422.62

项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数	其他原因减少	期末数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06,852,299.07			141,797,186.74	65,055,112.3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4,475,568.82				4,475,568.82
合计	297,510,220.91	26,082,762.85		141,797,186.74	181,795,797.02

注：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减少为本公司朝阳厂关停固定资产转出。

2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数	受限制的原因
用于抵押的资产		
机器设备、建筑物	24,539,781,717.34	借款抵押
合计	24,539,781,717.34	

2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200,000,000.00	4,929,969,431.56
抵押借款	83,000,000.00	181,000,000.00
保证借款	590,000,000.00	552,000,000.00
信用借款	37,037,695,000.00	26,607,585,605.04
合计	37,910,695,000.00	32,270,555,036.60

注：

*1 保证借款 370,000,000.00 元为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国电凌海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担保借款；保证借款 220,000,000.00 元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借款。；

*2 抵押借款 83,000,000.00 为本公司间接控股公司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机械设备及土地使用权取得的抵押借款。；

*3 质押借款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和全资子公司国电兴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其取得电费收入的权利为质押物取得的借款。；

(2) 期末本公司及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在关联方国电财务有限公司短期借款为 1,860,000,000.00 元。

22、交易性金融负债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489,375.00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合 计		489,375.00

23、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5,118,886,497.18	6,473,618,691.01
商业承兑汇票	61,366,684.59	138,785,989.98
合计	5,180,253,181.77	6,612,404,680.99

2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	5,218,607,681.42	3,404,518,791.18
1-2年	363,068,503.74	136,608,749.65
2-3年	25,618,024.21	43,140,329.45
3年以上	23,180,940.30	19,674,167.03
合 计	5,630,475,149.67	3,603,942,037.31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3) 账龄超过 1 年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的尚未结算的工程款。

25、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	67,742,773.33	89,318,251.78
1-2年	1,545,954.43	3,002,746.60
2-3年	3,000,000.00	
3年以上	308,787.98	378,694.28
合计	72,597,515.74	92,699,692.66

(2) 预收款项年末数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结转的原因
常州建滔四世纪化工有限公司	3,000,000.00	未结算
合 计	3,000,000.00	

26、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	93,458,903.81	691,670,342.40	654,018,944.75	131,110,301.46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贴				
二、职工福利费		74,560,542.32	74,560,542.32	
三、社会保险费	37,533,742.76	220,967,813.70	213,234,080.51	45,267,475.95
养老保险	7,122,727.19	123,490,490.60	122,963,533.49	7,649,684.30
医疗保险	18,521,056.57	54,145,428.10	47,940,683.65	24,725,801.02
工伤保险	3,168,799.41	3,672,982.09	3,665,841.79	3,175,939.71
失业保险	5,774,881.05	4,802,209.08	5,239,352.66	5,337,737.47
生育保险	164,440.16	2,619,813.50	2,578,874.70	205,378.96
四、住房公积金	1,249,464.85	83,225,243.61	80,223,375.97	4,251,332.49
五、工会经费与教育经费	13,040,706.38	22,379,100.05	19,998,375.18	15,421,431.25
六、其他		8,429,828.45	7,621,393.45	808,435.00
合计	145,282,817.80	1,101,232,870.53	1,049,656,712.18	196,858,976.15

注：本公司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中工资余额系尚未支付的跨月工资，无拖欠性质的应付职工薪酬。

27、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798,462,417.59	-501,679,666.59
营业税	-345,231.60	13,734,253.46
资源税	8,244.50	4,323.28
企业所得税	124,665,438.53	90,218,121.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547,996.83	27,601,462.09
房产税	6,742,909.97	9,382,083.46
土地使用税	13,976,636.94	5,305,489.50
个人所得税	5,181,448.59	26,302,581.66
教育费附加	8,762,282.89	17,049,266.58
其他税费	22,743,923.45	41,492,727.78
合计	-603,178,767.49	-270,589,357.34

28、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企业债券利息、短期融资券利息	161,483,675.67	85,494,650.59
借款利息	99,096,206.16	91,338,755.16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合计	260,579,881.83	176,833,405.75

29、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超过1年未支付的原因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316,141,137.22	95,573,577.20	
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61,741,973.50	61,741,973.50	“920”资产转让遗留
原国家电力公司	28,606,778.40	28,606,778.40	电力体制改革遗留
深圳颐和置业有限公司	11,154,966.29	11,154,966.29	
其他股东	635,808.05	608,516.32	
合计	418,280,663.46	197,685,811.71	

30、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	2,354,626,900.06	2,319,973,234.13
1至2年	569,063,507.91	510,545,021.50
2至3年	154,044,798.88	128,804,698.74
3年以上	99,083,247.03	80,167,476.51
合计	3,176,818,453.88	3,039,490,430.88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683,282,960.89	640,678,372.24
合计	683,282,960.89	640,678,372.24

(3)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葛洲坝水利水电集团有限公司	68,701,206.30	尚未结算	否
葛江津联营体	46,901,655.40	尚未结算	否
水电七局十四局联营体	21,145,958.10	尚未结算	否
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9,199,926.60	尚未结算	否
库区基金	38,088,797.70	尚未结算	否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	12,184,309.40	尚未结算	否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	11,778,388.70	尚未结算	否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哈尔滨锅炉厂	22,457,335.50	尚未结算	否
哈尔滨汽轮机厂	10,287,743.11	尚未结算	否
合计	250,745,320.81		

(4) 对于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期末数	性质或内容
葛洲坝水利水电集团有限公司	68,701,206.30	质保金
葛江津联营体	46,901,655.40	质保金
水电七局十四局联营体	21,145,958.10	质保金
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9,199,926.60	质保金
库区基金	38,088,797.70	质保金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	12,184,309.40	质保金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	11,778,388.70	质保金
哈尔滨锅炉厂	22,457,335.50	质保金
哈尔滨汽轮机厂	10,287,743.11	质保金
合计	250,745,320.81	

3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696,487,222.46	3,233,487,222.4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4,796,487,222.46	3,333,487,222.46

注：应付四川省电力公司长期应付款是根据《四川省电力公司与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关于移交龚嘴水力发电总厂有关事项的协议》及《债权债务清偿及财务划转补充协议》，由本公司所属控股子公司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向四川省电力公司借款，并按约定支付资金占用费，年利率4%。为支持瀑布沟水电站持续开发，四川省电力公司同意该款项本金部分从2006年1月开始5年内偿清，剩余金额100,000,000.00将在2010年到期。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①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1,366,300,000.00	716,300,000.00
保证借款	327,187,222.46	517,187,222.46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3,003,000,000.00	2,000,000,000.00
合计	4,696,487,222.46	3,233,487,222.46

②金额较大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币种	期末数
国家开发银行	RMB	1,316,3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	RMB	90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	RMB	245,000,000.00
中国银行	RMB	925,76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	RMB	1,238,000,000.00
合计		4,625,060,000.00

32、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内容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	1,100,000,000.00	1,100,000,000.00
国电集团短期融资券	国电集团短期融资券	2,000,000,000.00	
合计		3,100,000,000.00	1,100,000,000.00

注：

*1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2009年9月29日发行了规模为5亿元、期限365天、面值100元、票面利率3.40%的短期融资债券；

*2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2009年11月5日发行了规模为6亿元、期限365天、面值100元、票面利率3.26%的短期融资债券。

*3报告期内，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发行了75亿元短期融资券，利率2.73%，期限为365天，为了降低资金成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大渡河公司等七家公司使用了其中的20亿元短期融资券。

33、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①长期借款的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1	1,968,520,000.00	1,938,340,000.00
抵押借款	*2	3,925,000,000.00	4,575,000,000.00
保证借款	*3	1,839,340,000.00	1,511,340,000.00
信用借款		11,922,227,300.00	11,209,327,300.00
合计		19,655,087,300.00	19,234,007,300.00

注：

*1 质押借款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国电兴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青铜峡铝业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电费回收权和国电内蒙古晶阳能源有限公司销售收入回收权作为质押物取得的银行借款。

*2抵押借款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以建设期的瀑布沟水电站进行抵押取得的银行借款，在瀑布沟水电站运营发电后，上述借款将转为以瀑布沟水电站的电费收费权进行质押；

*3 保证借款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国电浙江瓯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国电凌海风力发电有限等公司、国电和风发电有限公司、宁夏国电阿特斯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宁夏西部聚氯乙烯有限公司由本公司或其他股东方提供担保取得的银行借款。

②金额较大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币种	期末数
中国工商银行	RMB	6,468,72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	RMB	4,660,000,000.00
中国银行	RMB	3,271,24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	RMB	2,619,8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	RMB	989,500,000.00
合计		18,009,260,000.00

34、应付债券

债券种类	期限	发行日期	本金	利息摊销余额	期末数
08国电债(126014)	6年	2008年5月	3,995,000,000.00	-828,984,045.64	3,318,304,181.50
合计			3,995,000,000.00	-828,984,045.64	3,318,304,181.50

注：2008年5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513号”文核准，公司按照每张面值100元、票面利率1%发行了3995万张的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期限6年，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每张债券的认购人可以无偿获得公司派发的认股权证10.7份，认股权证共计发行42,746.50万份，存续期为两年，认股权证持有人在权证存续期的最后5个交易日内行权。认股权证行权于2010年5月21日行权结束。在发行日，本公司采用未附认股权的类似债券的市场利率估计该债券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剩余部分作为权益成份的公允价值计入股东权益，同时将发行费用在负债成份和权益成份间分配。

35、长期应付款

(1) 金额较大长期应付款情况

项目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借款 条件
国家转贷资金	15年	4,800,000.00	2.55		4,363,600.00	
国电集团瀑布沟企业债券	10年	1,844,092,000.00	5.30		1,844,092,000.00	
国电集团瀑布沟企业债券	15年	1,155,908,000.00	5.60		1,155,908,000.00	
07国电集团债券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其他		110,971,259.87			10,971,259.87	
合计		3,115,771,259.87			3,715,334,859.87	

注：

*1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2004 年 9 月 28 日发行了“2004 年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企业债券”，金额：40 亿元（其中：10 年期 20 亿元，票面利率 5.3%；15 年期 20 亿元，票面利率 5.6%；期限：10 年期从 2004 年 9 月至 2014 年 9 月；15 年期从 2004 年 9 月至 2019 年 9 月）。其中 30 亿元用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公司瀑布沟水电开发项目（其中：10 年期 15 亿元，票面利率 5.3%；15 年期 15 亿元，票面利率 5.6%）。

*2 为实施国务院确定的利用国债资金建设现役火电厂脱硫项目，根据“财政部财建[2005]128 号”文件，财政部将国债资金 480.00 万元转贷给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河北邯郸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用于 2*200MW 机组烟气脱硫项目。该笔资金还本付息期限为 15 年，前 4 年为宽限期，年利率 2.55%。

*3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2007 年 6 月 19 日发行了“2007 年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企业债券”，金额：15 亿元，期限 15 年，其中 7 亿元用于本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国电泰州发电有限公司的一期项目建设。

*4 其他项目为长期融资款。

36、专项应付款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备注
库区维护基金	6,285,184.53	5,067,240.00	2,121,760.00	9,230,664.53	
国家高新技术研发课题	498,304.00		136,336.00	361,968.00	
其他		227,730.00	30,000.00	197,730.00	
合计	6,783,488.53	5,294,970.00	2,288,096.00	9,790,362.53	

37、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内容	年末数	年初数
递延收益	环保专项资金等	460,220,907.58	450,991,612.94
合计		460,220,907.58	450,991,612.94

注：递延收益为公司所属控股子公司收到的环保专项资金等，待环保建设项目完成后，按照资产的折旧进度进行摊销。

38、股本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40,288,826				1,440,288,826	1,440,288,826	11.62
1、国家持股			1,440,288,826				1,440,288,826	1,440,288,826	11.62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447,769,058	100.00	58,743,648	3,813,438,340.60	1,634,330,717.40		5,506,512,706.00	10,954,281,764.00	88.38
1、人民币普通股	5,447,769,058	100.00	58,743,648	3,813,438,340.60	1,634,330,717.40		5,506,512,706.00	10,954,281,764.00	88.3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447,769,058	100.00	1,499,032,474	3,813,438,340.60	1,634,330,717.40		6,946,801,532	12,394,570,590.00	100.00

注：

*1、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未分配利润送股，转增、送股的基准日期为2009年12月31日；截至2010年5月24日止，公司已将资本公积人民币1,634,330,717.40元，未分配利润人民币3,813,438,340.60元，合计人民币5,447,769,058.00元用于增加股本；经公司五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五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和200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字{2008}513号）核准，公司按照债券面值人民币100元/张，共发行了3,995万张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10张为1手，每手债券的最终认购人可以同时无偿获得107份认股

权证，认股权证共计发行42,746.5万份，2010年5月21日认股权证行权结束，认股权证行权共计行权29,081,107.00份，对应股数为58,743,648.00股。截至2010年5月24日止，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17,351,497.60元，行权费用总额为人民币1,345,600.00元，扣除行权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16,005,897.60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58,743,648.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157,262,249.60元；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本总额为10,954,281,764.00元，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文号为中瑞岳华验字[2010]第134号的验资报告。

*2、根据公司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字[2010]857号）核准，以国电集团为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1,440,288,826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440,288,826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394,570,590元。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3.4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4,968,996,449.70元，由国电集团以其持有的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80%股权认购本次发行全部股票，超出募集资金总额的部分以现金支付。截至2010年6月29日止，国电集团已将持有的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80%股权过户给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4,968,996,449.70元，其中：股本1,440,288,826.00元。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本总额为12,394,570,590元，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文号为中瑞岳华验字[2010]第147号的验资报告。

39、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资本溢价	*1	3,433,275,654.25	857,356,822.94	3,778,171,470.95	512,461,006.24
其他资本公积	*2	1,372,049,422.46	431,970.00		1,372,481,392.46
合计		4,805,325,076.71	857,788,792.94	3,778,171,470.95	1,884,942,398.70

注：

1、资本公积年初调整原因

本公司上年末的资本公积余额是3,015,654,711.66元，2010年6月30日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将其纳入年初合并报表，对合并报表的年初数进行调整，因合并增加的期初净资产2,175,671,183.12元，调整比较报表的资本公积。同时将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期初留存收益中本公司享有的部分自资本公积中转入未分配利润315,818,851.15元，转入盈余公积35,090,983.46元。调整后的资本公积余额4,840,416,060.17元。

2、资本公积本年变化原因

*1资本溢价变化原因

①本公司资本溢价变动的原因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其控股子公司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0.17%少数股东股权，投资成本大于按照购买日净资产享有部分产生的资本公积2,004,820.50元，其中本公司享有的部分1,022,458.45元，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022,458.45元；

②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其控股子公司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其子公司宁夏西部聚氯乙烯有限公司 15.53%的少数股权，投资成本大于按照购买日净资产享有部分产生的资本公积 19,696,689.52 元，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按持有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2.28%股权计算减少资本公积 4,388,422.43 元，本公司按持有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1.00%股权计算减少资本溢价 2,238,095.44 元。

③如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7 股本所述原因增加资本溢价 857,356,822.94 元，减少资本溢价 1,634,330,717.40 元。

④于股权购买日，合并抵消对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将年初列报的资本公积累额 2,140,580,199.66 元冲回。

*2本公司其他资本公积变动的原因为：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其控股子公司宁夏英力特河滨冶金公司本期因节能减耗收到政府部门给预补助 1,540,000.00 元，按照宁财（建发）2009[1409]号文件规定计入资本公积，其中本公司享有份额 431,97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431,970.00 元。

40、专项储备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安全生产费	8,831,658.75	4,853,277.09
合 计	8,831,658.75	4,853,277.09

41、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396,480,530.82			1,396,480,530.82
合 计	1,396,480,530.82			1,396,480,530.82

42、未分配利润

(1) 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5,853,451,874.98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315,818,851.15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6,169,270,726.1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59,685,423.5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其他转入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424,925,986.51	每10股派发0.78元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3,813,438,340.60	每10股送7股
其他转出	* 119,725,641.05	
期末未分配利润	<u>2,670,866,181.50</u>	

注:(1)依据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与本公司签署的资产转让协议约定,自2009年7月31日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2010年6月30日,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经营所产生的损益或权益变动由中国国电集团享有和承担,其中: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所产生的损益或权益变动由中国国电享有和承担,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的损益或权益变动以江苏公司经依法审计的2010年度全年实际净利润乘以2010年1月1日至交割日之间天数占全年365天的比例确定后由中国国电集团享有和承担。由于交割日为2010年6月30日,目前尚无法按照协议约定准确计量2010年应由国电集团享有和承担的损益或权益变动,公司暂按2010年1月1日至交割日账面的损益或权益变动确定中国国电集团享有和承担金额,将2010年1-6月增加的净利润中本公司享有部分119,725,641.05元转入到少数股东权益。

(2)本公司根据2010年4月经本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200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分配以5,447,769,05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8元(含税),送7股,共计派发红利(含税)4,238,364,327.11元。

(3)子公司本报告期末提取盈余公积。

4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5,739,821,378.59	13,314,384,231.62
其他业务收入	208,269,535.71	316,352,434.73
营业收入合计	<u>15,948,090,914.30</u>	<u>13,630,736,666.35</u>
主营业务成本	13,527,871,483.83	10,765,276,888.92
其他业务成本	152,641,846.00	230,158,249.90
营业成本合计	<u>13,680,513,329.83</u>	<u>10,995,435,138.82</u>

注:本公司本期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上期降低了5.10个百分点,主要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本期部分机组投入运营发生的相关费用较大、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发电量减少、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本期燃料费增加、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朝阳发电厂机组在本期关停所致。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行业	13,909,069,665.16	11,821,583,842.45	12,212,375,893.07	9,742,060,397.44
热力行业	331,908,579.67	476,796,377.26	175,817,999.93	264,192,344.48
化工行业	1,019,627,302.01	840,408,823.14	801,785,577.03	645,096,633.52
其他行业	559,702,688.85	490,520,654.58	153,959,258.94	162,049,790.38
小计	15,820,308,235.69	13,629,309,697.43	13,343,938,728.97	10,813,399,165.82
减：内部抵销数	80,486,857.10	101,438,213.60	29,554,497.35	48,122,276.85
合计	15,739,821,378.59	13,527,871,483.83	13,314,384,231.62	10,765,276,888.97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产品	13,909,069,665.16	11,821,583,842.45	12,212,375,893.07	9,742,060,397.44
热力产品	331,908,579.67	476,796,377.26	175,817,999.93	264,192,344.48
化工产品	1,019,627,302.01	840,408,823.14	801,785,577.03	645,096,633.52
其他产品	559,702,688.85	490,520,654.58	153,959,258.94	162,049,790.38
小计	15,820,308,235.69	13,629,309,697.43	13,343,938,728.97	10,813,399,165.82
减：内部抵销数	80,486,857.10	101,438,213.60	29,554,497.35	48,122,276.85
	15,739,821,378.59	13,527,871,483.83	13,314,384,231.62	10,765,276,888.97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东北地区	1,642,682,125.55	1,377,516,770.85	1,814,255,511.59	1,492,096,993.50
华北地区	3,517,519,473.22	3,253,562,348.22	2,488,268,363.22	2,305,026,531.43
华东地区	5,920,961,137.98	5,281,313,404.76	5,403,499,920.22	4,145,862,214.30
西北地区	2,713,236,185.52	2,203,062,389.79	1,810,881,827.81	1,529,986,223.97
西南地区	2,025,909,313.42	1,513,854,783.81	1,827,033,106.13	1,340,427,202.62
小计	15,820,308,235.69	13,629,309,697.43	13,343,938,728.97	10,813,399,165.82
减：内部抵销数	80,486,857.10	101,438,213.60	29,554,497.35	48,122,276.85
合计	15,739,821,378.59	13,527,871,483.83	13,314,384,231.62	10,765,276,888.97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江苏省电力公司	4,551,453,216.32	28.92
华北电网公司	2,355,289,683.37	14.96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辽宁省电力公司	1,573,959,387.65	10.00
宁夏电力公司	1,316,593,166.22	8.36
四川省电力公司	1,147,089,670.31	7.29
合计	10,944,385,123.87	69.53

44、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6,691,884.19	-752,439.03
存货跌价损失	619,313.98	-3,414,503.0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17,311,198.17	-4,166,942.05

4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项目明细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	24,456,371.94	5,502,828.8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46,552,357.40	350,294,389.4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	16,010,523.8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	2,481,755.52	
委托贷款利息		3,980,071.44	
合计		593,481,080.13	355,797,218.22

注：

*1 本期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系 2010 年本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开展 PVC 期货业务 1390 手（6950 吨），取得平仓收益 2,481,755.52 元；

*2 处置长期股权产生的投资收益主要为本公司出售了持有的浙江富兴电力燃料有限公司股权实现的收益；

*3 本公司成本法核算的投资收益是浙江富兴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分得股利 24,456,371.94 元。

*4 本公司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46、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1,407,973.08	2,641.4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1,105,841.23	2,641.41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其他	302,131.85	
政府补助	26,094,341.67	7,812,710.01
违约赔偿收入	74,000.00	
罚款利得	628,668.22	352,383.80
流动资产盘盈	7,791,073.88	
增值税减免	6,328,078.20	7,673,576.80
其他	2,294,962.2	3,005,777.23
合计	64,619,097.25	18,847,089.25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税收返还 *	500,000.00		
政府扶持基金	15,563,636.31	7,140,157.61	
排污费返还			
递延收益摊销	10,030,705.36	672,552.40	
合计	26,094,341.67	7,812,710.01	

47、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87,084.81	829,671.4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87,084.81	802,235.96
盘亏损失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		
罚款支出	75,392.32	4,094.01
赔偿金、违约金	5,000.00	
公益性捐赠支出	6,250.00	4,224,800.00
非常损失	500,000.00	
其他支出	2,571,654.16	10,114,958.04
合计	3,345,381.29	15,173,523.49

48、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30,081,763.71	222,134,004.93
递延所得税调整	-44,922,160.47	31,382,737.94
合计	185,159,603.24	253,516,742.87

49、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本期数		上期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注：每股收益计算过程见本附注补充资料。

50、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2.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3.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小计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5. 其他	1,540,000.00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合计	1,540,000.00	

注：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其控股子公司英力特河滨冶金公司本期因节能减耗收到政府部门给预补助 1,540,000.00 元，按照宁财（建发）2009[1409]号文件规定计入资本公积。

51、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大的项目

项目	金额
收往来款	162,749,284.60
收回的代垫款项	27,263,550.65
收到的政府补助款	22,389,910.51
收到的保证金	10,969,882.79

项目	金额
利息收入	7,039,687.69
合计	230,412,316.24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大的项目	
项目	金额
支付的往来款项	123,740,842.32
排污费支出	63,584,178.79
保险费支出	25,931,202.04
差旅费支出	23,775,433.75
运输费支出	21,568,931.81
支付的职工借款及备用金	16,310,854.52
租赁费支出	10,548,143.42
招待费用支出	10,450,759.71
支付的退休费用	8,754,158.60
办公费支出	7,814,680.73
会务费及董事会会费	7,551,519.11
支付的投标保证金	7,369,920.00
前期费支出	3,570,578.45
合计	330,971,203.25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大的项目	
项目	金额
投标保证金 *	8,331,800.00
合计	8,331,800.00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大的项目	
项目	金额
代垫的库区搬迁费	5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5) 支付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金额
短期融资券承销服务费	8,000,000.00
承兑汇票敞口费	2,609,236.27
往来款	9,800,000.00
合计	20,409,236.27

5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30,248,577.75	1,453,001,003.2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311,198.17	-4,166,942.0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22,762,241.77	1,790,001,256.39
无形资产摊销	4,159,334.55	6,838,947.3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37,527.32	1,284,320.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21,220,888.27	168,810.1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630,778.2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12,632,080.86	922,221,337.7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3,481,080.13	-355,797,218.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922,160.47	46,314,244.3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92,475,496.34	404,974,996.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54,135,805.50	-1,515,020,912.1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47,600,109.09	1,406,764,846.8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0,915,638.80	4,157,215,468.9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12,312,654.76	830,939,403.3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65,517,193.93	558,037,933.6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6,795,460.83	272,901,469.72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1,512,312,654.76	830,939,403.34
其中：库存现金	510,860.30	605,760.9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46,840,694.47	699,954,376.5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64,961,099.99	130,379,265.83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12,312,654.76	830,939,403.34

注：本公司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不存在受限制的情况。

八、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母公司	国有企业	北京市西城区	朱永芑	电力生产

(续)

母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12,000,000,000	59.86	59.86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71093106-1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情况见本附注六、1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情况见本附注七、8。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国电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国电燃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国电环境保护研究院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所属单位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乌拉盖管理区金源经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天津国电海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国电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燃料	45,658,130.20	0.39		
乌拉盖管理区金源经贸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燃料	83,761,323.07	0.73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环保设备等	221,919,449.86	7.19	614,790,000.00	13.34
国电环境保护研究院	接受劳务	服务等	40,257,556.77	9.20		
国电燃料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燃料	1,619,380,976.03	14.12	467,978,223.39	9.21
国电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发电设备等	199,483,344.29	6.46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所属单位	购买商品	采材料、服务等	15,269,708.70	3.49	769,825,603.00	21.62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所属单位	销售商品	销售材料、	3,939,906.23	1.89	12,656,514.06	7.7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所属单位	替代电量	替代发电收入	72,298,650.91	0.46		
北京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转让	转让脱硫资产	652,181,424.39	100.00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辅助材料	其他收入	6,969,797.34	3.35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机组运行维护	44,831,453.42	21.52		
天津国电海运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运费	326,466,322.07	2.84	37,359,240.00	0.73
中国国电集团-石嘴山发电厂	购买材料	购水	7,692,307.71	6.17	7,692,307.71	5.12

注：本公司报告期内与关联方发生的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按照招标和协议确定的合同价格进行结算。

(2) 关联托管情况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托管资产涉及金额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石嘴山发电厂	目前已关停	5,455,313.04	2008-8-1	2010-12-31

注：本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宁夏英力特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方）与中国国电集团公司石嘴山发电厂（受托方）签订的 10#发电机组委托运营协议，协议规定如下：

①对上轮委托协议的补充

上轮委托期限自 2005 年 7 月 1 日 0:00 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 24:00。委托成本不予调整，其检修费用不足部分另行结算。

②本轮委托运营期限

自 2008 年 8 月 1 日 0:00 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4:00。

③委托内容

A、本委托实行总承包方式，受托方负责机组及全部资产的发电运行、检修（含大、小修及项修，下同）、日常维护维修、事故抢修等安全生产工作的具体运营管理及生产需要的一切外委施工管理。

B、检修范围包括机组主、辅设备及公用系统。

④费用结算

A、委托运营期内，委托方每月根据宁夏电力公司核定 10#机组供电量，于每月 13 日前结清上月委托运营费用，受托方向委托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每延迟一日委托方按上月拖欠电费的 3% 支付受托方滞纳金。

B、委托运营期内，委托运营费用根据供电量以含税平均价 220.29 元/KKWH 结算。

⑤奖惩办法

A、2009 年、2010 年超过 341,088KKWH 的供电量，委托方按含税价（220 元+20 元）/KKWH 与受托方结算委托运营费用。

B、2009 年、2010 年供电量未能完成 341088KKWH，委托方扣减受托方 $[(341,088\text{KKWH}-\text{年内实际供电量 KKWH})\times 20\text{元/KKWH}]$ （含税）委托运营费用。

本协议因 10#机组在 2009 年 10 月提前关停而自动终止。

（3）关联担保情况

关联方担保情况详见本附注“九、或有事项”。

（4）其他关联交易

①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在国电财务有限公司存款余额为 184,062,043.35 元，贷款余额为 2,062,000,000.00 元。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在国电财务有限公司的存款、借款等关联方交易，存款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存款利率计息，贷款利率按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的基准利率水平和收费标准及国家其他有关部门的规定执行，本期共支付贷款利息 49,528,272.75 元。

②报告期内，本公司参股的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增加资本金 130,925,000.00 元，公司和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共同按持股比例增资，其中本公司增加出资 64,153,250.00 元。

③为了进一步落实《关于开展火电厂烟气脱硫特许经营试点工作的通知》的精神，经公司六届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对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脱硫设施采取特许经营的议案》，经公司六届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将脱硫资产转让给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以评估值为基础，并考虑交易税金等因素后最终确定。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已经于2010年4月接收相关资产。

④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2009年将自有资金5.5亿元委托贷款给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全资子公司国电谏壁发电有限公司，截止2010年6月30日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已全部收回委托贷款，2010年1-6月共收到委托贷款利息9,769,556.26元。

⑤报告期内，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发行了75亿元短期融资券，利率2.73%，期限为365天，为了降低资金成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大渡河公司等七家公司使用了其中的20亿元短期融资券。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账款		
中国国电集团所属单位	98,949,014.88	71,511,388.42
北京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641,884,540.45	
合计	740,833,555.33	71,511,388.42
预付款项		
中国国电集团所属单位	879,260,611.55	149,526,591.71
合计	879,260,611.55	149,526,591.71
其他应收款		
中国国电集团及所属单位	358,524.51	347,908.56
合计	358,524.51	347,908.5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中国国电集团及所属单位	21,511.47	22,917.43
合计	21,511.47	22,917.43
应付账款		
中国国电集团所属单位	510,944,531.83	149,146,848.48
合计	510,944,531.83	149,146,848.48
应付票据		
中国国电集团所属单位		98,554,243.60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合计		98,554,243.6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国电集团及所属单位	393,241,512.10	615,424,173.21
合计	393,241,512.10	615,424,173.21

九、或有事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是否违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凌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	30,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凌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	165,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凌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	29,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凌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	25,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凌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	20,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凌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	20,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凌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	81,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凌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	30,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和风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	50,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和风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	10,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和风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	10,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和风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	110,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和风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	100,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和风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	180,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连带保证	111,328,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连带保证	66,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国电阿特斯心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	70,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连带保证	629,689,209.8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连带保证	90,432,544.13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连带保证	78,185,025.97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太阳宫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	97,5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	342,640,734.77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同煤国电王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连带保证	80,000,000.00	否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西部聚氯乙烯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	50,000,000.00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是否违约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	50,000,000.00	否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	150,000,000.00	否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	350,000,000.00	否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	20,000,000.00	否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	30,000,000.00	否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	50,000,000.00	否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	30,000,000.00	否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	50,000,000.00	否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西部聚氯乙烯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	50,000,000.00	否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西部聚氯乙烯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	20,000,000.00	否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西部聚氯乙烯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	32,400,000.00	否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西部聚氯乙烯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	27,000,000.00	否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西部聚氯乙烯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	40,000,000.00	否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石嘴山发电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	28,672,000.00	否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发电集团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	55,300,000.00	否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发电集团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	22,186,000.00	否
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国电宿迁热电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	32,190,000.00	否
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国电宿迁热电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	8,343,000.00	否
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国电宿迁热电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	9,264,234.17	否
合计			3,531,130,748.83	

十、 承诺事项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a) 重大的企业合并

根据公司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字[2010]857号）核准，以国电集团为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1,440,288,826股，由国电集团以其持有的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80%股权认购本次发行全部股票，超出募集资金总额的部分以现金支付。截至2010年6月29日止，国电集团已将持有的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80%股权过户给公司，按照公司与中国国电集团公司签署的《资产转让协议》约定，交割日确定为2010年6月30日，因此，公司以2010年6月30日为合并日，增加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单位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国电常州发电有限公司、国电泰州发电有限公司、国电镇江燃料有限公司为该公司的子公司）。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	-	-	-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	-	-	-	-
2、衍生金融资产	-	-	-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金融资产小计	-	-	-	-	-
金融负债	489,375.00			-	0.00

b)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国电集团公司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豁免中国国电集团公司要约收购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858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豁免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因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而增持公司股份、因通过权证行权方式而增持公司股份、因以资产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而增持公司股份，合计增持公司1,598,931,913股股份，导致合计持有公7,418,931,913股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59.86%而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575,655,003.55	98.55%	4,134,124.72	571,520,878.83	0.7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8,469,367.45	1.45%	508,162.05	7,961,205.40	6.00%
合 计	584,124,371.00	100.00%	4,642,286.77	579,482,084.23	

(续)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642,495,471.49	99.33%	4,104,026.56	638,391,444.93	0.6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4,308,271.00	0.67%	64,140.00	4,244,131.00	1.49%
合 计	646,803,742.49	100	4,168,166.56	642,635,575.93	

(2) 按账龄列示应收账款明细情况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 准备 计提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 准备 计提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575,966,211.19	98.60%	6%	87,800.96	638,645,582.68	98.74%	6%	64,140.00
1至2年			10%		4,504,592.50	0.70%	10%	450,459.25
2至3年	4,504,592.50	0.77%	20%	900,918.50			20%	
3至4年			50%				50%	
4至5年			80%				80%	
5年以上	3,653,567.31	0.63%	100%	3,653,567.31	3,653,567.31	0.56%	100%	3,653,567.31
合计	584,124,371.00	100.00%		4,642,286.77	646,803,742.49	100.00%		4,168,166.56

(3)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
辽宁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192,109,406.88	6 个月以内	32.89

华北电网公司	非关联方	145,622,771.62	6个月以内	24.93
内蒙古电力集团公司	非关联方	72,635,248.40	6个月以内	12.43
大同市供热公司	非关联方	60,196,540.52	6个月以内	10.31
河北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37,557,178.50	6个月以内	6.43
合计		508,121,145.92		86.99

(5)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9,132,825.80	1.56
合计		9,132,825.80	1.56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2,152,220,990.83	94.40%	1,062,912.31	2,151,158,078.52	0.0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127,820,712.09	5.60%	13,900,551.73	113,920,160.36	10.87%
合 计	2,280,041,702.92	100.00%	14,963,464.04	2,265,078,238.88	

(续)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124,748,957.49	68.61%	600,000.00	124,148,957.49	0.4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57,086,684.66	31.39%	9,493,619.10	47,593,065.56	16.63%
合 计	181,835,642.15	100.00%	10,093,619.10	171,742,023.05	

(2) 按账龄列示其他应收款明细情况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271,484,688.66	99.62%	6%	11,669,081.32	157,839,284.80	86.80%	6%	1,916,419.62
1至2年	1,164,656.88	0.05%	10%	116,465.69	12,506,262.92	6.88%	10%	780,626.29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2至3年	5,268,050.44	0.24%	20%	1,053,610.09	5,116,901.55	2.81%	20%	1,023,380.31
3至4年			50%				50%	
4至5年			80%				80%	
5年以上	2,124,306.94	0.09%	100%	2,124,306.94	6,373,192.88	3.51%	100%	6,373,192.88
合计	2,280,041,702.92	100.00%		14,963,464.04	181,835,642.15	100.00%		10,093,619.10

注：由于本公司应收子公司款项不存在回收风险，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3)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4)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金额的性质或内容

单位名称	金额	性质或内容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转贷的短期融资券
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0	转贷的短期融资券
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转贷的短期融资券
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转贷的短期融资券
国电电力太仆寺旗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转贷的短期融资券
河北邯郸热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转贷的短期融资券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转贷的短期融资券
合计	2,000,000,000.00	

(5) 其他应收款主要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600,000,000.00	26.32
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500,000,000.00	21.93
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00,000,000.00	13.16
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00,000,000.00	13.16
国电电力太仆寺旗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00	4.39
河北邯郸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00,000,000.00	4.39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00,000,000.00	4.39
合计		2,000,000,000.00	87.72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600,000,000.00	26.32
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500,000,000.00	21.93
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300,000,000.00	13.16
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00,000,000.00	13.16
国电电力太仆寺旗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00	4.39
河北邯郸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00,000,000.00	4.39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00,000,000.00	4.39
国电电力普兰店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1,300,000.00	0.93
黑龙江金湾水利水电开发建设公司	全资子公司	19,000,000.00	0.83
国电电力酒泉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000,000.00	0.09
合计		2,042,300,000.00	89.59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对子公司投资	11,480,560,630.83	2,978,735,797.26		14,459,296,428.09
对合营企业投资	2,069,321,658.10	286,313,797.52	120,000,000.00	2,235,635,455.62
对联营企业投资	4,997,888,176.96	530,781,760.27	263,836,854.47	5,264,833,082.76
其他股权投资	17,856,000.00			17,856,0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600,000.00			600,000.00
合计	18,565,026,465.89	3,795,831,355.05	383,836,854.47	21,977,020,966.47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一、权益法核算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479,421,152.51	1,551,021,658.10	6,313,797.52	1,557,335,455.62	40.00	40.00			120,000,000.00
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685,800,000.00	518,300,000.00	160,000,000.00	678,300,000.00	50.00	50.00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1,782,608,236.61	1,690,835,673.57	-61,880,417.15	1,628,955,256.42	49.00	49.00			142,473,758.35
上海外高桥第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48,046,600.00	640,095,997.88	-5,769,847.02	634,326,150.86	30.00	30.00			82,800,000.00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278,201,980.65	349,641,895.75	15,452,639.91	365,094,535.66	20.00	20.00			
甘肃大唐国际连城发电有限公司	79,683,857.30	5,217,897.76	-5,217,897.76		25.00	25.00			
中能电力科技开发公司	15,701,212.93	18,337,194.03	-759,590.88	17,577,603.15	20.00	20.00			5,219,420.75
赤峰新胜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90,230,800.00	129,362,176.70	6,516,291.11	135,878,467.81	33.00	33.00			
北京太阳宫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182,000,000.00	191,176,853.72	25,570,525.12	216,747,378.84	26.00	26.00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826,171,179.44	779,791,266.68	96,438,026.96	876,229,293.64	49.00	49.00			
上海申源燃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43,370,755.92	9,198,993.68	52,569,749.60	40.00	40.00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95,560,636.99	-3,986,527.48	91,574,109.51	9.01	9.01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4,345,600.00	581,383,801.90	27,400,736.02	608,784,537.92	19.60	19.60			29,032,021.97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9,460,279.96	138,106,502.27	14,180,875.93	152,287,378.20	11.27	11.27			4,311,653.40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7,306,426.70	36,976,582.24	8,904,208.92	45,880,791.16	9.32	9.32			
同煤国电同忻煤矿有限公司	285,180,000.00	279,437,176.59	93,500,772.64	372,937,949.23	28.00	28.00			
同煤国电同王坪发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4,093,764.96	-1,603,884.20	12,489,880.76	40.00	40.00			
山西煤销国电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9,000,000.00		49,000,000.00	49,000,000.00	49.00	49.00			
大连海隆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4,500,000.00	45.00	45.00			
权益法核算小计		7,067,209,835.06	433,258,703.32	7,500,468,538.38					383,836,854.47
二、成本法核算									
深圳市雅都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7,566,000.00	7,566,000.00		7,566,000.00	9.01	9.01			
中能联合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1.50	1.50			
长安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0.87	0.87			
大同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670,000.00	670,000.00		670,000.00	0.67	0.67			
河北北方电力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0.45	0.45	600,000.00	600,000.00	
国电大渡河大岗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6,120,000.00	6,120,000.00		6,120,000.00	10.02	10.02			
河北邯郸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11,963,725.58	211,963,725.58		211,963,725.58	49.00	49.00			
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1,068,225,995.35	1,068,225,995.35		1,068,225,995.35	70.00	70.00			232,500,988.25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00,476,691.85	600,476,691.85		600,476,691.85	41.00	41.00			
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275,061,023.16	275,061,023.16		275,061,023.16	60.00	60.00			
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19,950,329.76	419,950,329.76		419,950,329.76	50.00	50.00			
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	277,007,610.00	277,007,610.00		277,007,610.00	55.00	55.00			45,100,000.00
国电和风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542,350,000.00	302,350,000.00	240,000,000.00	542,350,000.00	100.00	100.00			
国电兴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47,680,000.00	147,680,000.00		147,680,000.00	100.00	100.00			
国电凌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7,590,000.00	107,590,000.00		107,590,000.00	100.00	100.00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4,307,638,552.73	4,091,632,655.13	216,005,897.60	4,307,638,552.73	69.00	69.00			289,800,000.00
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141,665,600.00	1,141,665,600.00		1,141,665,600.00	60.00	60.00			
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36,520,000.00	536,520,000.00		536,520,000.00	51.00	51.00			
国电电力酒泉发电有限公司	183,372,000.00	177,000,000.00	6,372,000.00	183,372,000.00	100.00	100.00			
国电内蒙古晶阳能源有限公司	44,960,000.00	18,000,000.00	26,960,000.00	44,960,000.00	60.00	60.00			
鄂尔多斯市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445,200,000.00	445,200,000.00		445,200,000.00	70.00	70.00			
国电汇永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0,200,000.00	10,200,000.00		10,200,000.00	51.00	51.00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67,780,000.00	1,267,780,000.00		1,267,780,000.00	51.00	51.00			
国电电力普兰店热电有限公司	9,150,000.00	7,650,000.00	1,500,000.00	9,150,000.00	51.00	51.00			
国电电力吴忠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4,300,000.00	21,500,000.00	2,800,000.00	24,300,000.00	100.00	100.00			
国电电力武威发电有限公司	56,100,000.00	37,500,000.00	18,600,000.00	56,100,000.00	100.00	100.00			
国电电力河北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3,260,000.00	60,000,000.00	23,260,000.00	83,260,000.00	100.00	100.00			
国电电力山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600,000.00	10,000,000.00	600,000.00	10,600,000.00	100.00	100.00			
国电电力太仆寺旗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67,000,000.00	45,000,000.00	22,000,000.00	67,000,000.00	100.00	100.00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国电电力朝阳热电有限公司	94,297,000.00	23,107,000.00	71,190,000.00	94,297,000.00	100.00	100.00			
国电电力山西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0.00	10,000,000.00	100.00	100.00			
国电电力甘肃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9,310,000.00	2,000,000.00	17,310,000.00	19,310,000.00	100.00	100.00			
国电电力宁夏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71,700,000.00	3,000,000.00	68,700,000.00	71,700,000.00	100.00	100.00			
宁夏国电阿特斯新能源开发公司	52,137,700.00	6,500,000.00	45,637,700.00	52,137,700.00	65.00	65.00			
国电电力内蒙古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62,700,000.00	3,500,000.00	59,200,000.00	62,700,000.00	100.00	100.00			
国电电力云南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100.00			
国电电力广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100.00			
国电浙江瓯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82,500,000.00	82,500,000.00		82,500,000.00	50.00	50.00			
黑龙江金湾水力水电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00	100.00			
国电宁波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100.00			
国电优能康平风电有限公司	1,020,000.00		1,020,000.00	1,020,000.00	51.00	51.00			
国电内蒙古上海庙热电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60.00	60.00			
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2,140,580,199.66		2,140,580,199.66	2,140,580,199.66	80.00	80.00			
成本法核算小计		11,498,416,630.83	2,978,735,797.26	14,477,152,428.09			600,000.00	600,000.00	567,400,988.25
合计		18,565,626,465.89	3,411,994,500.58	21,977,620,966.47			600,000.00	600,000.00	951,237,842.72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1,798,730,882.08		1,768,600,790.99	
其他业务收入	1,4484,687.85		34,267,696.05	
营业收入合计	1,813,215,569.93		1,802,868,487.04	
主营业务成本	1,687,020,845.31		1,549,954,416.29	
其他业务成本	4,017,642.83		6,689,026.93	
营业成本合计	1,691,038,488.14		1,556,643,443.22	

注：本期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上年降低了6.15个百分点，系本期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朝阳发电厂机组在本期关停所致。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行业	1,672,299,881.18	1,470,329,757.60	1,652,843,768.68	1,372,550,294.37
热力行业	126,431,000.90	216,691,087.71	115,757,022.31	177,404,121.92
合计	1,798,730,882.08	1,687,020,845.31	1,768,600,790.99	1,549,954,416.29

注：本期电力产品毛利率较上年降低了4.88个百分点主要系系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朝阳发电厂机组在本期关停所致。；热力产品毛利率分别较上年降低了18.13个百分点，主要系本年度燃料成本增加所致。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产品	1,672,299,881.18	1,470,329,757.60	1,652,843,768.68	1,372,550,294.37
热力产品	126,431,000.90	216,691,087.71	115,757,022.31	177,404,121.92
合计	1,798,730,882.08	1,687,020,845.31	1,768,600,790.99	1,549,954,416.29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东北地区	558,606,897.25	478,193,530.44	788,124,927.46	613,745,293.70
华北地区	1,240,123,984.83	1,208,827,314.87	980,475,863.53	936,209,122.59
合计	1,798,730,882.08	1,687,020,845.31	1,768,600,790.99	1,549,954,416.29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
华北电网公司	956,871,592.04	53.20
辽宁省电力公司	409,494,701.18	22.77
河北省电力公司	221,248,563.39	12.30
大连市供热公司	67,287,398.67	3.74
内蒙古电力(集团)公司	49,303,315.65	2.74
合计	1,704,205,570.93	94.74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项目明细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67,400,988.25	388,640,153.4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43,942,307.79	350,294,389.4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合计	1,111,343,296.04	738,934,542.81

(2) 按成本法核算的主要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89,800,000.00	274,620,000.00	本年分红增加
国电能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	45,100,000.00		上年未分红
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232,500,988.25	113,417,153.40	本年分红增加
合计	567,400,988.25	388,037,153.40	

(3) 按权益法核算的主要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26,313,797.52	109,486,434.85	被投资单位本期净利润增加所致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80,593,341.20	56,232,501.27	被投资单位本期净利润增加所致
上海外高桥第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7,030,152.97	88,721,664.50	被投资单位本期净利润增加所致
同煤国电同忻煤矿有限公司	93,500,772.64		上期未投产
合计	377,438,064.33	254,440,600.62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40,071,861.28	726,891,986.52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加：资产减值准备	5,666,504.53	-531,057.5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3,456,653.17	219,269,638.26
无形资产摊销	186,870.68	157,175.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65,000.00	1,225,160.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2,406,120.58	201,609,737.6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11,343,296.04	-738,934,542.8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8,680.42	41,482,306.2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856,291.63	43,836,802.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0,254,319.21	-52,918,336.4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09,358,669.16	186,497,445.7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576,452.94	628,586,315.3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9,780,162.55	108,266,717.4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9,933,136.66	167,364,798.9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847,025.89	-59,098,081.52

十四、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6,561,939.0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321,314.5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19,725,641.05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81,755.5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3,980,071.44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366,692.1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195,437,413.71	
所得税影响额	-15,600,331.8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310,240.38	
合 计	155,526,841.52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说明：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0年1-6月	4.772	0.069	0.069
	2009年1-6月	4.347	0.075	0.0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0年1-6月	3.908	0.057	0.057
	2009年1-6月	4.365	0.059	0.059

注：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了公司2009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和利润分配方案，即以公司2009年末总股本5,447,769,058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进行每10股送7股派现金红利0.78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进行每10股转增3股。股权登记日为2010年4月30日，除权除息日为2010年5月4日。该方案已于报告期内实施完毕，公司的总股本增加5,447,769,058股。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要求，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比较期间的每股收益及相关财务指标。

3、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的说明

(1) 资产负债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1,512,312,654.76	865,516,220.43	646,796,434.33	74.73%
应收账款	4,600,611,508.28	3,135,732,717.10	1,464,878,791.18	46.72%
预付款项	6,303,196,369.69	4,683,636,003.39	1,619,560,366.30	34.58%
其他应收款	552,706,453.09	273,936,522.96	278,769,930.13	101.76%
存货	2,523,732,254.90	1,331,876,072.54	1,191,856,182.36	89.49%
工程物资	1,779,169,323.31	934,823,493.34	844,345,829.97	90.32%
应付账款	5,630,475,149.67	3,603,942,037.31	2,026,533,112.36	56.23%
应付职工薪酬	196,858,976.15	145,282,817.80	51,576,158.35	36.35%
应交税费	-603,178,767.49	-270,589,357.34	-332,589,410.15	-122.91%
应付利息	260,579,881.83	176,833,405.75	83,746,476.08	47.36%
应付股利	418,280,663.46	197,685,811.71	220,594,851.75	111.59%
其他流动负债	3,100,000,000.00	1,100,000,000.00	2,000,000,000.00	181.82%

注：

1) 货币资金期末数为1,512,312,654.76元，比期初数增加了74.73%，主要系本公司融资增加货币资金部分尚未投入使用所致；

2) 应收账款期末数为4,600,611,508.28元，比期初数增长了46.72%，主要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等子公司发电机组投产、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发电量较上年增幅较大以及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将脱硫资产转让给北京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形成应收款所致；

3) 预付账款期末数为6,303,196,369.69元，比期初数增长了34.58%，主要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国电电力酒泉发电有限公司、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增加基建工程投资所致；

- 4) 其他应收款期末数为 552,706,453.09 元, 比期初数增长了 101.76%, 主要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援建汉源新县城施工项目部垫付资金增加、应收葛州坝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局等甲方代垫工程材料款增加所致;
- 5) 存货期末数为 2,523,732,254.90 元, 比期初数增长了 89.49%, 主要是本期库存燃料增加所致;
- 6) 工程物资期末数为 1,779,169,323.31 元, 比期初数增长了 90.32%, 主要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电力河北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加基建工程投资所致;
- 7) 应付账款期末数为 5,630,475,149.67 元, 比期初数增长了 56.23%, 主要系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建工程结算, 尚未支付的工程款增加所致;
- 8)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为 196,858,976.15 元, 比期初数增长了 36.35%, 主要系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本期计提应由本期承担工资尚未发放所致;
- 9) 应交税费期末数为-603,178,767.49 元, 比期初数减少了 122.91%, 主要系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期末尚未抵扣的固定资产进项税增加和存货采购进项税增加所致;
- 10) 应付利息期末数为 260,579,881.83 元, 比期初数增加 47.36%, 主要是本期负债融资增加, 应计未付利息增加所致;
- 11) 应付股利期末数为 418,280,663.46 元, 比期初数增长了 111.59%, 主要系本期尚未支付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应付股利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本期尚未支付应付股利所致;
- 12) 其他流动负债期末数为 3,100,000,000.00 元, 比期初数增长了 181.82%, 主要因为报告期内,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发行了 75 亿元短期融资券, 利率 2.73%, 为了降低资金成本, 公司控股子公司大渡河公司等七家公司使用了其中的 20 亿元短期融资券。

(2) 利润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56,884,050.79	33,870,053.31	23,013,997.48	67.95%
财务费用	1,207,596,510.02	914,435,999.12	293,160,510.90	32.06%

注:

- 1) 销售费用本期金额为 56,884,050.79 元, 比上期金额增长了 67.95%, 主要系本期控股子公司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销售费用增加所致;
- 2) 财务费用本期金额 1,207,596,510.02 元, 比上期金额增长了 32.06%, 主要系本期负债融资额较上期增加及部分基建项目交付使用停止借款利息资本化所致。

(3) 现金流量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0,915,638.80	4,157,215,468.97	-2,026,299,830.17	-48.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87,930,263.93	4,770,399,450.41	2,017,530,813.52	42.29%

注：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本期金额为 2,130,915,638.80 元，比上期金额减少了 48.74%，主要系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支付燃料费增加所致；
- 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为 6,787,930,263.93 元，比上期金额增加了 42.29%，主要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期融资增加所致。

八、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总经理、总会计师、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朱永芃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7月26日